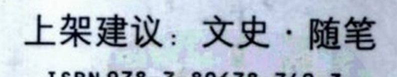

浮世物语
李长声
上海书店
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
出版社



李长声

一九四九年生于长春，曾任日本文学杂志副主编。一九八八年自费东渡，一度专攻日本出版文化史。自励“勤工观社会，博览著文章”，上世纪九十年代以来为北京、上海、台湾、广东等地的报刊写随笔专栏，结集《樱下漫读》、《日知漫录》、《东游西话》、《四帖半闲话》、《居酒屋闲话》等，近译有藤泽周平著《隐剑孤影抄》。

上架建议：文史 · 随笔


ISBN 978-7-80678-740-3



定价：19.00元
易文网：www.ewen.cc

浮世物语

日本杂事诗新注

李长声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浮世物语／李长声著.—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7.7
ISBN 978-7-80678-740-3
Ⅰ.浮... Ⅱ.李... Ⅲ.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Ⅳ.I26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99990 号

浮世物语
李长声／著
责任编辑／陈 琪　　特约编辑／陆 灏
技术编辑／张伟群 丁 多　装帧设计／周夏萍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书店出版社出版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邮政编码／200001
www.ewen.cc　www.shsd.com.cn
全国各地书店经销
上海美术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5.875　字数 92,000
2007 年 7 月第 1 版　200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 000 册
ISBN 978-7-80678-740-3/I·109
定价：19.00 元

序

扬之水

我一向不懂诗，虽然爱读，且读了不少。早先是关注诗中的“本事”，后来是留意诗中的名物，而对于诗作本身的优劣实在是缺少鉴赏之眼光的。因此有一种诗体最可以照顾我的兴趣，便是纪事诗。纪事诗的阅读，可以放开诗的艺术不管，而只看它的纪事，我所关心的无论本事还是名物，便都在这“纪事”里边了。

同长声兄是多年的老朋友，很早就读过他的诗，总觉得有聂绀弩之风。诗如其人，用来说长声兄似乎是合适的。他旷达，幽默，好酒，而这三者又好像是互为因果，以是成就了一种人生态度，或曰人生境界也可。本来还想说他有名士风，但也是老朋友的陆灏兄曾经为名士下过一个定义，即名

士就是不负责任。而长声兄却是极负责任的，因此这句话只好放下。

此书为“新注”固然不错，却也不妨看作续编，因为“新注”的文体也正类于杂事诗，不过运用得更加灵活，更加宛转多变。黄遵宪之后一百余年日本的种种变化和若干的不变化，虽然介绍与研究日本的文字之多与黄氏当年已不可同日而语，但同样形式的作品，据我所知，还没有一部。我以为这是雅俗交融的一种形式，也可以算是随笔中的别一体，今却很少有佳作，以至于教人颇有失传之虞。而长声兄于文于诗都可以挥洒自如，久作扶桑居，又能长葆旁观者的清醒，曾有人形容他同日本的关系是“乐而不淫”，他笑而不答。以诗与文的上佳辅之以“乐而不淫”的态度，复以旷达、幽默、好酒之“三宝”，凡此种种，成就了“日本杂事诗新注”的好。谓予不信，请翻下一页。



夏景

目　次

富士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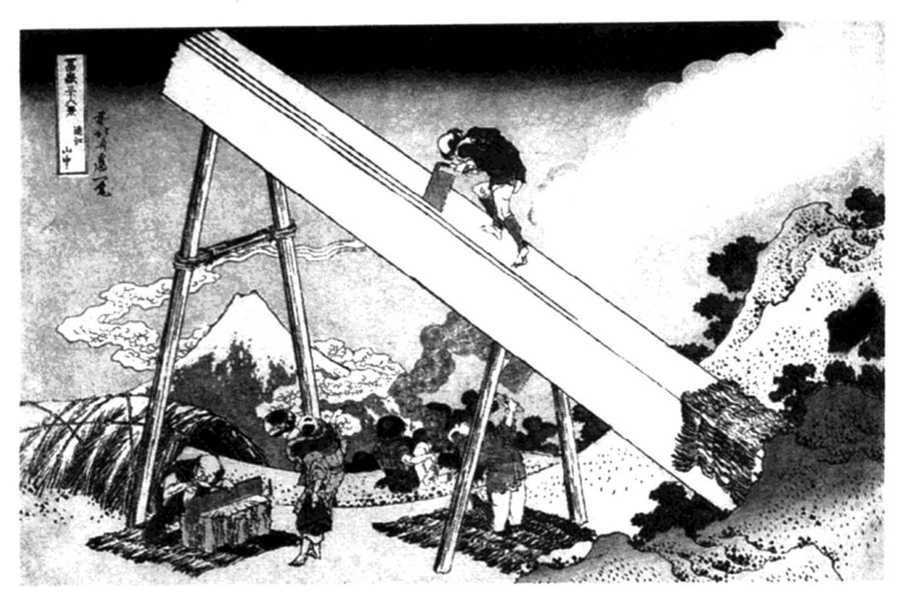
飞掠雪峰机翼寒，谁遗小扇海云端。
人间冷暖尤多变，留作风凉挂袋边。

我咏富士山，打油打油。

来日本多年，多次登过富士山；第一次是自己想去，好像不去就白来日本，后来变主动为被动，有朋自远方来，不得不奉陪如仪。我们的泰山高一千五百三十二米，而蕞尔日本，在“大海之中，依山岛为国邑”，高过千米的山有五百八十六座，仅本州就有四百五十一座，首屈一指的是富士山。明治年间有个叫志贺重昂的，写了一本《日本风景论》，名噪一时。他认为名山都是火山，当名山要具备两个条件，一是山体由美术形

状与几何形状相搭配，二是走进山里，景致多变。最美圆锥形，那就是富士山。确实，远眺富士山，美的是那个几何形状，远古中国人创造了海上有仙山的说法一定是看见了它。不过，形状过于简单，几乎从远近高低、四面八方看都一个样，恐怕看多了思想也不免简单化，不会有横看成岭侧成峰那样哲学。山高路险，以致有一个说法：不登富士是傻瓜，登两次也是傻瓜。因为是火山喷发的堆积，真的登上去近瞧，满地炉灰渣，好似看见了半老徐娘的粗糙，难免杀风景。

时代不同了，我时常从飞机上眺望富士山，见清末黄遵宪所未见。倘若从东京的羽田机场往西南飞，能看见顶上的火山口，冰雪消融，形状像一个多褶露馅的烧卖。黄遵宪咏富士山气魄宏大："拔地摩天独立高，莲峰涌出海东涛，二千五百年前雪，一白茫茫积未消。"日本人也写了不少汉诗，石川丈山的两句最著名："雪如纨素烟如柄，白扇倒悬东海天。"把宏伟的富士山形容成一把小扇子，似乎表示着他们诚然有一种凡事往小里缩的民族性。至于中国人，日本人总爱说我们好夸大，不朽的例证是李白的那句"白发三千丈"。从现实生活来看，日本人喜爱小东西，称之"小"日本一点都不错。中国地大物博（近来又听说不太大，不算博了），人心就开阔，大大咧咧，容



葛饰北斋的《富士山》(浮世绘)

纳百川，五族共和。但是就写诗的手法来说，缩小和夸大是一回事，都属于夸张。中国诗人也会极言其小，如毛泽东的“五岭逶迤腾细浪，乌蒙磅礴走泥丸”。日本人每每写汉诗便使出气魄来，如“千年积雪拥蓬莱”（室鸠巢），“芙蓉峰上一轮高”（荻生徂徕），“谁将东海水，濯出玉芙蓉，蟠地三州尽，插天八叶重”（柴野栗山），虽然多是从中国的古典诗词套来的。

富士，以前也写作不二、富慈等，一说来自阿伊努语，是“火”的意思。此山是一座圆锥形孤峰，坐落在山梨和静冈两县的地界。高三千七百七十六米，乃日本最高峰，虽然自古视之为名山、灵山，但当作日本国的象征却是在明治中叶以后了，旨在高扬民族主义。江户时代浮世绘画家葛饰北斋画《富岳三十六景》，把富士山作为远景配置在庶民生活的各种场面中，多姿多彩。昭和初年，到了横山大观的笔下，富士山被画成神山，是对于皇家的崇敬。所谓两千五百年，指的是日本人自诩建国的年头，若从自然来说，现在的富士山诞生于五千年前。再三申请为世界遗产，但因其自然及文化都惨遭毁坏，始终未获准。有一幅照片，照的是冠雪的富士山下奔驰一列新干线电车，四十年过去，至今仍然是日本的招贴画。

镰仓大佛

黄遵宪诗："倚天铜佛古于树，挂月玉镜寒生苔。对人露立总不语，曾见源平战斗来。"

咏的是镰仓大佛。大概黄遵宪没去过镰仓，"闻之何大臣云"，以为"镰仓八幡宫有铜佛"，不确。大佛在高德院境内，是这座净土宗寺院的本尊阿弥陀如来。也不是"露立"，而是"露坐"，结跏趺坐，弓背垂脸，双手作定印。本来是贴了金的，早已被风雨剥蚀净尽。

"源平战斗"，就是被写成小说《平家物语》的源氏与平家两大氏族之争。平安时代由贵族文人当政，到了十二世纪中叶，源义朝与平清盛靠武力取得政治地位，进而平家击败源氏，独揽国柄。源赖朝生于一一四七年，十三岁随父亲

义朝上阵，被平清盛打败，险些丧命，在伊豆度过二十年流放岁月。一一八〇年，后白河上皇（太上皇之略）的三皇子以仁王传来一道密旨，命頼朝讨伐平家。頼朝纠集父辈旧部起兵，但一战而败，退到先祖的故地镰仓。那时三面环山一面临海的镰仓不过是僻壤荒村。頼朝在此设置侍所，把麾下的武士（侍）变成家人。鹤冈八幡宫是源氏的宗庙，如今境内还活着大银杏，树龄越千年，可谓擎天银杏古于佛。当頼朝经营东国时，源义仲在木曾谷起兵，三年后攻入京城。老狯的后白河法皇（天皇出家则称为法皇）偷偷与頼朝交涉，承认他对东国一带的统治权。頼朝派兄弟义经出兵，打败了义仲。乘源氏同室操戈之机，逃到西海的平家企图反攻，终被义经剿灭。后白河法皇重施离间计，頼朝和义经反目成仇。法皇死后，源頼朝得偿夙愿，一一九二年被封为征夷大将军。这就是日本历史上武家掌握政权的肇始，此后历经镰仓、室町、江户三个幕府时代。源頼朝五十二岁暴卒，一说是坠马而死，但真相不明，成为日本史之谜。頼朝死后，镰仓幕府的实权一直把持在外戚北条氏手中。《吾妻镜》，又称《东鉴》，是镰仓幕府编纂的幕府正史，据之，大佛始建于一二三八年。当初是木制，九年后重造，“金铜八丈”（像高十



源頼朝画像（国宝）

一点二米)。由此可知，大佛生也晚，不“曾见源平战斗来”。

镰仓建大佛，是幕府从宗教方面向王权示威，张扬霸权。日本停止遣唐使以后，政府之间的关系中断了，但民间的往来却更加活跃，僧侣商人不绝于途。镰仓武士要建构独自的文化，不是从京都移植，而是直接从中国输入。那时中国是宋代。大佛坐姿前倾，双肩厚实，如猫拱背，是典型的宋代风格，也可能就是中国的工匠渡海而来帮助铸造的。本来有佛殿，被大风刮倒，后未重建。风雨佛头无片瓦，所以也呼为露坐的大佛。现在看见的这尊国宝是自一九五九年费时三年维修过的模样。奈良东大寺(华严宗)本尊卢舍那佛，铜铸，落成于七四九年。东大寺一度毁于源平之乱，一二〇三年重建。奈良大佛高十四点八五米，镰仓大佛毕竟还低他一头。正是：

幸将木造换铜金，免惹坏劫烧自身，
几见刀弓成霸府，低眸不语坐于今。

地震

人们生活在自己建造的环境里，常常竟忘掉这环境还是在自然当中。日本多地震。侨居东京，好些日子不震，反而会觉得不正常，诚如黄遵宪所言：初至颇怪，久亦习惯，累月不震，土人反疑。

中国上古有鳌戴的神话，说渤海之东有无底深壑，其中有五座山，随波上下浮动，天帝担心漂到西极，神圣们流离失所，使十五只巨鳌交替举首戴之，才安定不动。这个故事倒像是讲日本，黄遵宪在杂事诗中吟道："一震雷惊众籁号，沉沉地底涌波涛，累人日夜忧天坠，颇怨灵鳌戴未牢。"虽然多地震，但是读《古事记》、《日本书纪》，日本神话里未出现过地震。五九九年，推古天皇年间，"地动，舍屋悉破，

则令四方祭地震神"，那是什么样的神祇不得而知。印度佛经里有地震起因于地中大鱼的说法。大概在江户时代（十七世纪至十九世纪中叶，约二百六十年），日本民间兴起鲶鱼之说，说地下有大鲶，它一折腾，大地就震动。据说鲶鱼能预感地震，因而反倒把它认作了祸端也说不定。传说鹿岛明神钉下一根石钉，教鲶鱼动弹不得，那钉头露出地面，就在茨城县鹿岛市的鹿岛神宫境内，叫"要石"。

自从德川家康当上征夷大将军，开设幕府，江户（今东京）每世纪都发生大地震（一六五〇年、一七〇三年、一八五五年，以及一九二三年）。美国人贝利再次率舰队侵入江户湾的翌年，一八五五年十月二日夜，江户发生大地震，倒塌一万四千户，死亡四千余人，史称安政大地震。震后，多色版画的"鲶绘"在江户畅销。

参观印刷博物馆，买了一张明信片，上面印着"鲶绘"：东西南北四条鲶鱼，被天照太神宫、鹿岛太明神、地神、井户神威逼，伏首贴耳，在认罪书上按手印。以前书上说，江户一带本没有鲶鱼，可能是一七二八年秋洪水泛滥，鲶鱼从外地流来，庶民们或烤或煮，大快朵颐。有一首古川柳这样说：大鲶鱼折腾，砧板也发生地震，几乎要裂开。或许鲶鱼



江户时代流行的鲶绘（浮世绘）

和地震的关系即来自砧板上的想像也未可知。有道是：

楼摇车驻众怔忡，方悟人活天地中，

一把石钉钉不住，大鲶泼刺震瀛东。

台风

日本不只多地震，而且一年四季刮台风。人在这样的环境中，哪能不敬畏自然，无常兮兮，甚而不敢有人定胜天的念头。尤其八月里台风刮得频，所幸多数都擦边而过，一旦登陆，除了干涸的水库又一片汪洋之外，只能说为害，起码是交通受阻。黄遵宪的日本杂事诗写到了台风："神仙楼阁立虚空，海飓狂吹压屋风，四面涛声聋两耳，终年如住浪华中。"我也写了一首："山似海翻波似峰，林摧石走路难通，老天岂是有情物，世上徒劳数载工。"坐在电视前观看白浪滔天，让暴风雨来得更猛烈些吧也无妨，但那些经风雨的人未必都想当海燕，慈悲为怀，不禁抱怨老天爷，以致读志贺重昂对台风的赞美，匪夷所思。

一八九四年，即甲午战争一声炮响、国际奥委会邀请我大清参加两年后的第一届奥运会那年，志贺重昂出版了一本书，叫《日本风景论》。古来有“日本三景”、“近江八景”云云，他并未从根本上推翻这一套传统说法，只是破天荒把各种景色或各地景观归纳为三类美：潇洒、秀丽、跌宕。潇洒的是秋天，是修竹三竿、寒砧万户、灯火三四点之类；秀丽的是春天，是名古屋绿柳如烟、国分寺少女簪花之类。而日本美不止于舒缓恬静哀婉孤寂，风景中有着更为激烈更为雄壮更为能动的东西，那就是显示自然之威力的跌宕，其代表为台风与火山，而台风在“豪放中尤其豪放，跌宕中最为跌宕”。日本风景的成因，从地理学诠释，在于气候、海流多变多样，水蒸气多，火山岩多，流水侵蚀得厉害。至于台风及火山造成灾害，乃至屋毁人亡，这位地理学家竟视而不见，无动于衷。

志贺重昂是民族主义美学先觉者，用自然风景宣扬国粹，鼓吹国家就要像台风一般势不可挡，横扫一切。“江山洵美是吾乡”，他引用这句诗，说日本江山美，并非因为是自己的国家就觉得美，那种美是绝对的，独一无二。在他的逻辑里，独自性即优越性。不过，这独自性是相对于中国及



夏景

朝鲜而言，倘若跟欧美比，就不再绝对，而是你王胡有虱子，我阿Q也捉得来，咬得响。志贺的风景这边独好要这样来理解：过去总看着中国美，其实咱国家才更美，跟英美一样。志贺重昂之流的日本主义并非不排外，又排又不排，不排欧美排中国。日本有一条河叫木曾川，流经犬山城一段，悬崖峭然，高阁兀立其顶，幕末学者斋藤正谦买舟顺流而下，油然吟出唐人李白的诗句"千里江陵一日还"，犬山城（国宝）至今有白帝城之称。但到了志贺眼里，就变成"一幅莱茵河之缩影"。他赞叹莱茵河及瑞士湖泊为"世界风景之双美"，一赏之后，在日本国里"寻觅二年余，仿佛得之，瑞士即信浓之仁科湖，莱茵即犬山城之木曾川是也"。还赋诗一首，云："千里江陵一日还，莱茵夕照绝人间，东人漫颂西人句，咫尺无侘说犬山（西为中国，东为日本）。"我游览过木曾川风光，确是美，更觉得志贺的心态简直像潘长江蹦高高吻郑海霞。说穿了，他评价风景的价值标准很简单，形似欧美即为美，美似欧美则胜似中国。日本中部有三条山脉，叫飞彈、木曾、赤石，群立着三千米以上的高峰，有日本屋脊之称。一英国传教士叫它们"日本阿尔卑斯"，把这个叫法张扬开来的却是他志贺。令人怀疑，若不拿欧美作比，他还敢说"江

山洵美是吾乡”吗？只要胜过中国，比得上欧美，就有了民族底气，虽然修竹三竿，绿柳如烟，终归是中国文化的趣味与意象。

《日本风景论》一书上市正赶上日本打败了大清帝国，举国昂奋，把它捧读得洛阳纸贵。志贺重昂很多了点得意忘形，说我皇版图扩张到台湾，把台湾最高峰玉山改称台湾富士，再扩张到山东半岛，把泰山改称山东富士，而富士山就叫它“岱宗”。这时他可就忘了自己所主张的黄土覆盖的中国远不如火山岩之国日本，原来只要纳入了“我皇版图”，中国风景也跟着有独自性。此书内容杂，登山的乐趣及技术也写来充数，但日本人爱登山，多难而不止，此蛮健之风也正是志贺煽起的。

如今日本人大都遗忘了志贺三美说，但日本风景甲天下早已是一个笼统的民族意识，恐怕不少外国人叫好也不过是日本人云亦云罢了。我欣赏日本的人工庭园，枯山水尤为可爱，但看山看水，游览了泰山黄山武夷山以后就难为水、不是云了——“江山洵美是吾乡”。

年号

中国使用阳历，但不曾像日本那样彻底废除了阴历，看来中国也会让古代文化和外来文化并存，建构更丰富的文化，像日本一样。大陆人来到日本，对阳历没什么不适，即便他们把阴历年节拿到阳历来过。不习惯的是年号，或许就觉得日本很传统。

关于年号，黄遵宪写道："纪年史创春王月，改朔书焚夏小正，四十余周传甲子，竟占龟兆得横庚。"这诗不大有意思，诚如钱锺书所言："假吾国典实，述东瀛风土，事诚匪易，诗故难工。"又说"《日本杂事诗》端赖自注，椟胜于珠"，周作人也正是这样的看法。至于钱锺书所谓"凡新学而稍知存古，与夫旧学而强欲趋时者，皆好公度"，恐怕是

社会转变之际的正常现象，四海皆然。

中国用年号纪年乃汉武帝创建，第一个年号是“建元”，时当公元前一四〇年。这位“略输文才”的皇帝不仅在空间上，而且在时间上统治芸芸众生。八百年后日本初具规模，公元六四五年中大兄皇子发动宫廷政变，迫其母皇极天皇让位，扶植舅舅上台，是为孝德天皇，始立年号曰“大化”（也有人认为是后世追补的）。当时的变革被称作“大化革新”，是历史教科书上最早冠以年号的事件。七〇一年修成大宝律令，明文制定了年号纪年法。年号的文字取自中国唐代以前的古典。例如“明和”，出自《尚书》的“百姓照明，协和万邦”，“安永”出自《文选》的“寿安永宁”。明和九年（一七七二年），江户流行瘟疫，又发生大火，灾难连连，人们认为是“明和九”不好，发音跟“迷惑”一样，是搅扰妨害，便改元“安永”。从大化到平成，一千三百年间用年号二百四十七个。明治以前，改元无准谱，“代始改元”、“祥瑞改元”、“灾异改元”、“革年改元”（基于谶纬，年逢辛酉或甲子则改元，以防江山易姓），不一而足。自明治天皇始（一八六八年），“革易旧制，一世一元，以为永式”。这项改革是参考了中国明朝洪武改元（一三六八年）以降的年号制度

——即位逾年改元，终身不易。一九七九年日本公布年号法，只有两条：年号由政令规定；限于皇位继承之际改变。不过，法律并不强制国民非使用年号不可。年号的最大用处似在于让人们时时意识着天皇的存在。

据说日本人多数都拥护年号纪年。我于昭和末年东渡，曾在电视上看见日后当上总理大臣的小渊举起一张白纸，上书“平成”二字。可是，用惯了公元，总记不住今年是平成多少年。昭和天皇病逝于一九八九年一月七日，那一年既是昭和六十四年，又是平成元年。此年号出自《史记》的“内平外成”和《书经》的“地平天成”，取义为“达成平和”。但平成改元以来，日本颇多事，好像人心也渐渐不平和了。

说到年号，一些日本学者沾沾自喜的是日本没有像其他中国周边的国家那样采用中国年号，而是自作主张，有独自的年号。中国年号使用了两千多年，不知日本能否打破此纪录？

昭和过尽平成始，但记今皇不记年。

岂是东西合璧好，瀛洲一统自擎天。

旧历

黄遵宪诗："羲和有国在空桑，手握灵枢八极张。今世日官翻失御，如何数典祖先忘。"

出于外交及通商的需要，日本政府于百余年前的明治五年（一八七三年）十一月九日颁诏，破除旧习，改行阳历。当年的十二月三日定为明治六年一月一日，从此虽然依旧用年号纪年，但月日与阳历相同。还有一说：明治六年是闰年，有十三个月，改为阳历政府就可以少发一个月的薪水。而且明治五年十二月只有两天，抹去零头，又少发一个月薪水。那时日本可是穷得很。

阳历纪年以耶稣基督的圣诞为始，于今两千年。儒道释三教之祖孔子、老子、释迦都生于基督以前，大可倚老卖老。法轮功宣称千年大劫，却是按基督纪元统算，岂不气死佛

祖。正是：百载愧杀三教祖，法轮也转小耶天，开元共饮屠苏酒，莫管阴阳且贺年。

日本的年节大半从中国进口，多数在平安时代已定型。起先只限于宫廷和贵族，后来逐渐普及到百姓当中，形成民俗惯例。不过，中国自古有破字当头的根性，慨而慷地天翻地覆，长在红旗下的一代对传统的宗教风俗就不大了然，看见日本的“年中行事”每大惊小怪。我来到日本头一回喝屠苏酒，这本来是唐代医学家孙思邈除夕用小袋子装了几种草药吊在水井里，元旦取出来浸酒，喝了有祛病之效。后来人们都跟着学，能平安一岁。孙思邈住居的茅屋叫屠苏庵，于是就叫它“屠苏酒”。大概日本在九世纪初学来这个习俗，元旦阖家共饮屠苏酒，也劝来客喝，驱邪延寿。而保持至今，令人不得不另眼看他们的“万世一系”。

日本改行阳历，年节也都挪到阳历来过，不像中国那样自民国以来过两种日子，公家的事过阳历，民间的事过阴历。眼看就要到七月，正月和七月的节日最多彩。阳历七月七，正值梅子黄时雨，让牛郎和织女阴着天相会，恐怕乞不来巧，不过是取巧罢了。相传日本在七五五年七月七日最初举行乞巧奠，那时候不单女子乞巧，而且文人吟诗，力士相扑。仙台七夕祭是日本最大的七夕活动，已有数百年历史，但如今不是七月七日，而是八月六日至八日举行。

七月是鬼月，从初一到月底地狱的大门敞开着，鬼魂都跑到世间游荡。七月十五的盂兰盆会就是要慰藉那些孤魂野鬼。盂兰盆是梵语的译音，意思是救倒悬，日本只叫它“盆”，更容易误解为“备百味饮食”的锅碗瓢盆。六五九年齐明天皇敕令全国上下举行盂兰盆会。鬼月不宜结婚、旅行、搬家，人们齐齐地回乡祭祖，旅行社就趁机大涨票价，倒真是杜门不出为宜。田舍现在也多是按旧历过盂兰盆会，还要跳“盆踊”。德岛市的“盆踊”阿波踊尤其出名，钲丁当，笛咿呀，一路跳过去，但不是把死鬼送回阴间，而是招徕十方游客。

岁时记

楼高南北灰一色，瓜果摊头无夏春。

过了中元迎岁暮，商家叫卖四时新。

黄遵宪诗：“梧桐叶落闰难知，荠荚枝抽不计期。只记看花携酒去，明朝日曜得闲时。”

黄遵宪的《日本杂事诗》是“有用之书”（王韬语），当时很被人爱读，版本甚多，虽然如周作人所言，“诗也只是寻常”。黄遵宪曾加以改订，跋云：“使事多暇，偶翻旧编，颇悔少作，点窜增损，时有改正，共得诗数十首，其不及改者亦姑仍之。”这里引的诗却是原本上的，属于拉杂摧烧之属，但觉得比定本的更多些诗味。

中国人本来最有季节感，把节气分为二十四，何其细致。不知打什么时候起感觉沙漠化，冷漠粗糙。日本人似乎不大有人定胜天的念头，西装底下保持着农耕的季节感。不过，东京城毕竟是钢筋混凝土结构，月历牌上印刷的节气变成现实感觉，多是商家叫卖出来的。唯有瓜果蔬菜，或飞机运送，或温室栽培，秋光常在，越来越显得四时无序。中国也改行市场经济，大小商店便忙着商品换季，像梧桐树一样；古人说梧桐知日月，每月生一叶，逢闰月则多生一小叶。

"梧桐叶落闰难知"，但日本人知时节可以依赖岁时记。物理学家、随笔家寺田寅彦说："岁时记是日本人的感觉的索引。"中国过去有《荆楚岁时记》、《燕京岁时记》等书籍，记录岁象时事，乡土风俗。日本的岁时记是词汇手册，把所谓"季语"分类排列，施加注释，并附有例句（俳句之句）。最早用"岁时记"三个字的是泷泽马琴，一八〇三年他编印了《俳谐岁时记》，后来蓝亭青蓝加以增订，名为《增补俳谐岁时记刊草》，收季语三千余，流传甚广。本来是写作俳句用的，类似中国的韵书，所以现在的岁时记全称应该叫"俳句岁时记"。俳句是短小的格律诗，基本定规有两条，一是音数，再就是季语。这些表示季节的词语约定俗成，有点

像典故。例如“春泥”，岁时记上这样解说:“指早春的泥泞，东风解冻时多雨天，且气温尚低，大地干得慢，所以马车道也好，市街也好，泥泞到处可见。”现今东京城，什么样雨天也不见泥泞，此类“季语”已落后于时代。季语丰富多采，不单是自然现象，还有那些生活中反映时节的事物。讲谈社新近出版的《彩版新日本岁时记》淘汰了过时的季语，如蚊帐、夏时制，收人新季语，如花粉症、森林浴、黄金周。像一些中国人墨守古韵一样，也有不少日本人非依照旧岁时记不可。听说战争年代曾发生争论: 在侵占的土地上作俳句该如何用岁时记？当过东京市长的永田秀次郎主张因地制宜，在什么地方就编制什么地方的岁时记——他那时是新加坡军政府最高顾问，不消说抱有政治意图。现今日本人满世界游走，“世界岁时记”之类的图书也问世了。

日本人的季节感不仅与日常生活相关，还带有文学性，非常有意思。他们总能把事物弄俗，用来装点生活，这也是日本文学以致文化的一大特色。从季语引发感慨，好似先查了“索引”再创作俳句，季节感就不会那么自然了。面对自然，中国人追求个人感悟，而日本人藉以认同。季语的流弊是变成套话，按图索骥就更其可笑了。岁时记一般按阴历编



街头菜色

排，在通行阳历的当代就产生一个难题，即阴历和阳历的不合。“立春”是春天的季语，却正当阳历的冬天，用起来不免别扭。有人在尝试改革，解决文学与现实的矛盾，我们外人就不必插嘴了。

汉字

徐福行时道已东，鸱吓鸾凤书难通。

何不反向称日没，省却千年文字工。

黄遵宪诗："航海书来道遂东，虚辞助语惜难通。至今再变去卢字，终恨王仁教未工。"

日本有许多独特的东西，据一位精神方面的专家说，失语症是其一。当今皇后几年前也得过。据说此病是大脑出了故障，突然不会说话了，但认识字，能点头摇头地示意。不过，字必须是汉字，亮出假名则全然不认识。

问日本人何谓汉字，答曰：汉字是日本文字之一种。中国人听了就不大顺耳。虽然搞不清年月，但汉字来自中国，

这是编造“新历史”的西尾干二之流也不好说NO的。《古语拾遗》说：“盖闻上古之世未有文字，贵贱老少口口相传，前言往行存而不忘。”此书成于八〇七年，史料价值不次于“记纪”(《古事记》和《日本书纪》二书)。所谓文字，指的是汉字无疑。日本把中国的文字拿了来，只当是自家的东西，除非与“梵字”对照，当初并不称之为“汉字”，大概片假名通行之后才这样叫开了。“上古”也古不到哪里去。那颗被定为国宝的“汉委奴国王”金印是后汉光武帝赐给奉贡朝贺的日本使者的，所以，公元一世纪日本人已接触到汉字。从中国传来的铜镜和货币上面有汉字，但当初日本人只把它当作图案花纹也说不定。据“记纪”所言，四世纪末百济人王仁给应神天皇朝带来《论语》十卷、《千字文》一卷，他也就成为日本朝廷上职司文笔的始祖。七世纪初圣德太子往隋朝遣使，国书已能写“日出处天子致书日没处天子云云”。当然，舞文弄墨的多是从中国及朝鲜半岛渡海而来的“渡来人”。

《古事记》这部史书是用汉字编写的，但读法是训读，如“高天原”要读作“多加麻乃波良”。汉字本来有形、音、义三要素，大概自秦始皇统一文字以后，“训读”现象在六

空海《风信帖》（国宝）

国旧地及其他地方就特别突出了。西尾干二说，训读是日本“确立本国文化独自性的划时代发明”，这种“也可说是对中国语加以侮辱的”训读，之所以唯一在日本取得成功，有三个条件，即地理上得天独厚、唐朝崩溃的大好时机、日本列岛上的文化程度已相当高。但依我看，训读完全是“渡来人”所为。他们与土著交流，把汉字标上“倭读”是自然而然的，况且也只有“渡来人”掌握着大量的汉字，才能用以注音。山，当地人叫那个“也麻”，海叫“宇美”，如此而已。正因为算不上伟大的创举，所以史书上关于训读的事并不曾特记一笔。照西尾说来，那时日本人正在冲着汉字不安、厌恶、避忌、拒绝、抵抗，哪里有心思搞什么训读。

《古事记》成书于七一二年，距王仁献《千字文》已过去三百多年，这么长时间的空白，日本人没使用汉字，干什么来着？西尾干二说：弥生时代（大约公元前四世纪至公元三世纪，日本列岛上总算种水稻了）出现“绘文字”，那时的日本人非常有志气，不看重汉字，“不论怎么明白汉字那档子事，谁也不认为能表记复杂的高度的言语生活”。这可实在不像我们今天看见的见好就拿的日本人。由于过于原始，起初对汉字无动于心，倒是可能的，这种现象在当今世

界也看得见。若已经画出了“绘文字”，真有心创造文字，就应该更欢迎汉字才是。有火柴甚至打火机不用，偏要钻木取火，西尾的祖先这么愚昧，文化程度又高在哪里呢？这三百乃至八百年间就是日本人理解、模仿、学习汉字的期间。长乎哉？不长也。

西尾们没有翻出平田笃胤（一七七六至一八四三）的神代文字说，只是依据弥生时代的“绘文字”发一通感叹：从中国史来看，汉字从原始阶段经过两千年，产生了“甲骨文”。如果日本列岛的弥生时代不受外来干扰，经过两千年，正好在今天，就可以产生日本独自的文字。可惜，过去的倭人及日本人都不曾这样做，以致我们今天读到他这本颠来倒去、啰哩啰嗦的《国民历史》，好像每页都是汉字多过假名，音读多过训读。

假名

千秋谁是第一功，风浪劫余此老僧。

文有不真堪养眼，胜于字字砌长城。

黄遵宪诗：“论语初来文尚古，华严私记字无讹。老僧多事工饶舌，假字流传伊吕波。”

关于汉字和假名，黄遵宪写了几首诗。此诗原本第三句作“老僧饶舌偏多事”，定本修改如上。对于假名，黄君持肯定态度，认为“读书人或鄙为俚俗，斥为谚文，然而人人习用，数岁小儿学语之后，能读假字即能看小说、作家书，甚便也。”他还写了一首《伊吕波》，说“不难三岁识之无，学语牙牙便学书”。

假名，也写作假字。把汉字作为“真字”，由汉字派生出来的表音文字是“假字”。《古事记》、《日本书纪》始用汉字的字音记录口耳相传的歌谣，例如“夜久毛多都”，单纯取其音，不可以望文生义。其实，这本来是中国译印度佛经的法子。用音不用义，一字一音，这些表音汉字被称作“真假名（万叶假名）”。后来用草书写真假名，笔画极为简化，大概在平安时代初期（九世纪前半），四十七个真假名的草体被定型，产生了“平假名”。“片假名”则是把汉字大卸八块，取其一部分，定为表音符号。传说平假名出自弘法大师空海（七七四至八三五）之手，片假名的作者是吉备真备（六九五至七七五），他们都曾到唐朝留学。平安时代男人使用汉字，平假名是“女人的文字”，《源氏物语》的作者是女流之辈，用平假名书写。

假名虽然便利，却不能全用它来写文章，原因之一是日语里同音异义的词语非常多。荻生徂徕有一本著作，叫《译文筌蹄》，是写汉文、作汉诗的参考书，据说现在也非常实用。他认为传统训读不合理，例如，误、谬、错、讹、愆、过、失，都读一个音，抹杀了文字的微妙区别。汉字文章里夹杂假名，或者假名文章里夹杂汉字，古已有之，但现在通

纪贯之《古今集》(国宝)

行的行文方式，汉字与假名适度相杂，应该说是二次大战后的产物。如今年轻人不爱用汉字，但给他满纸的假名读，恐怕也不知所云。

读中国书，汉字好似秦砖汉瓦，一个挨一个，码成了万里长城。又像走进青纱帐，密不透风，读得人昏头胀脑。读日本书，汉字后头跟着假名，虽然有一点豁牙露齿的感觉，但又像寻山溪而行，忽缓忽急，不时有歇脚处，读起来比较轻松。把日本小说译成中文，字数上大大缩水，即因为去掉了拖泥带水的假名。“山上开着樱花”，变作日文，汉字假名混着写，大概占稿纸十个格，若全用假名写出来，又多占三个格。文章用一串串假名，且频频改行，就可能是蒙骗稿费。文章高手讲究汉字和假名的搭配，张弛有致，疏密相宜。

用电脑写作常遇见没有字，为遣词造句犯难，这时更觉得日本语文有假名可用，甚便也。

东京

徒剩美名富士见，长龙掣电过荒川。

几多精卫逞人力，屐下桑田犹不宽。

咏东京，咏罢重读黄遵宪的杂事诗，不禁有沧海桑田之感。诗是这样的："前朝霸主识龙蟠，富岳荒川极大观，留与东迁新定鼎，万家春树锦城宽。"

东京街头贴了一幅宣传画，可谓"摄影漫画"：都知事石原慎太郎一手卡腰，一手倒竖大拇指，表示反对迁都。

在东京住了十多年，许多地方都不曾去过。想当年初来乍到，几乎逢站就下去看看，那份热情和兴致不知不觉已丧失殆尽。到处都差不多，可想而知，不过尔尔，懒得再亲口



从江户的日本桥眺望富士山（三代丰国画）

尝梨子。东京有不少地方叫富士见，就是说站在那里能望见富士山，现而今高楼蔽日，一般都难得看见了。一九二三年发生大地震，东京几为平地，有人写打油诗：骏河町，能看见广重看见的富士了。广重是浮世绘名手，他画的富士山是从骏河町的日本桥上望见的。如今我们见识的东京及整个日本，基本是东京奥运会（一九六四年）以后的面貌。

皇宫在哪里，哪里就是都城。东京作为首都的历史只有一百多年。古代天皇即位，为摆脱旧政治势力，振奋人心，总要把皇宫搬迁。公元六九四年引进中国的都城制度才停止了这种折腾。定都京都，长达千余年。东京本来叫江户，是幕府所在地。一八六七年十月第十五代将军德川庆喜见大势已去，把德川家执掌了二百六十五年的大政还给了天皇。翌年，"维新三杰"之一的大久保利通（一八三〇至一八七八）敦促天皇走出深宫禁苑，"巡行国中，抚育万民"，提出迁都大阪。他利用天皇巡幸之机，施行了一系列改革。九月，明治天皇第一次巡幸东京（这是此前两个月刚刚改称的）。一八六九年三月天皇再次巡幸东京，从此不归，东京就渐变为"帝都"。天皇后来也多次巡幸地方，"收揽人心"。

黄遵宪说江户"风俗则都邑以轻佻豪侠自喜，流于侈

靡，惟僻邑犹存朴实之风”。近来书店里多了描述“日本并非均一”之类的书籍，像中国人一样，一方水土养一方人，他们也是各地有各地的禀性。我们感受的日本人气质可能主要是东京人的。电影《男人真命苦》里的主人公寅次郎是保留江户人特色的典型人物。今天东京人多是极冷静的合理主义者。他们讨厌干涉别人，也讨厌被人干涉。善于接人待物，但独处时往往封闭在自己的世界里。从地方来东京的人觉得东京人冷淡，不知道最新流行就要被看作乡巴佬。其实，现在东京是五方杂处，“老东京”已经是少数。据说“新东京人”有三个特性：从地位看人，爱存钱，信息灵。

东京是日本的首都，但根据地方自治法，是与其他的道、府、县同样等级的自治体，所以不会像我们的北京那样特殊，天子脚下，宰相门前，凡事打头，预报天气也先于各地，把小小老百姓养成大大坏脾气。由于“一极集中”，东京已拥挤不堪，因此又有了迁都之议，不少地方都在争当首都，以致石原慎太郎当上东京都知事就贴出那幅宣传画。来去匆匆，越过攒动的人头瞥一眼，觉得那姿势很有点无赖，不由地想起那个小说《太阳的季节》，挺起男根戳纸壁，使他一举成名……

消防

黄遵宪诗："照海红光烛四围，弥天白雨挟龙飞。才惊警枕钟声到，已报驰车救火归。"

日本当然很现代化，但也颇多顽固不化之处。例如木造房屋，非常爱着火，至今仍鳞次栉比。自一六〇三年德川家康开设幕府，至一八六七年德川庆喜把大政还给万世一系的天皇，二百六十年间，打架和着火是江户（今东京）的最大特色，被称作"江户之花"。一六五七年，江户人口约八十万，一场大火烧死了十万六千人。这场江户史上最大的火灾俗称"振袖火事"，原来有一段故事，说是某商家女儿叫阿菊，年方二八，穿了一袭"振袖"（长袖和服）去赏花。路遇一小伙儿，一见钟情，回家就病倒，以致病死。当时的风

俗，姑娘家死了，要把振袖送寺庙去，当然商家也照办。振袖后来就进了旧衣铺，被十六岁的女孩买去，穿了就死了。振袖又进了当铺，当死后店家的十六岁女儿就穿了，穿了也死了。一连三年，同样的日子在同一个寺庙办丧事，真教人恐怖。家属要烧掉这件不祥的振袖，一阵风起，振袖飞上空中，就烧了江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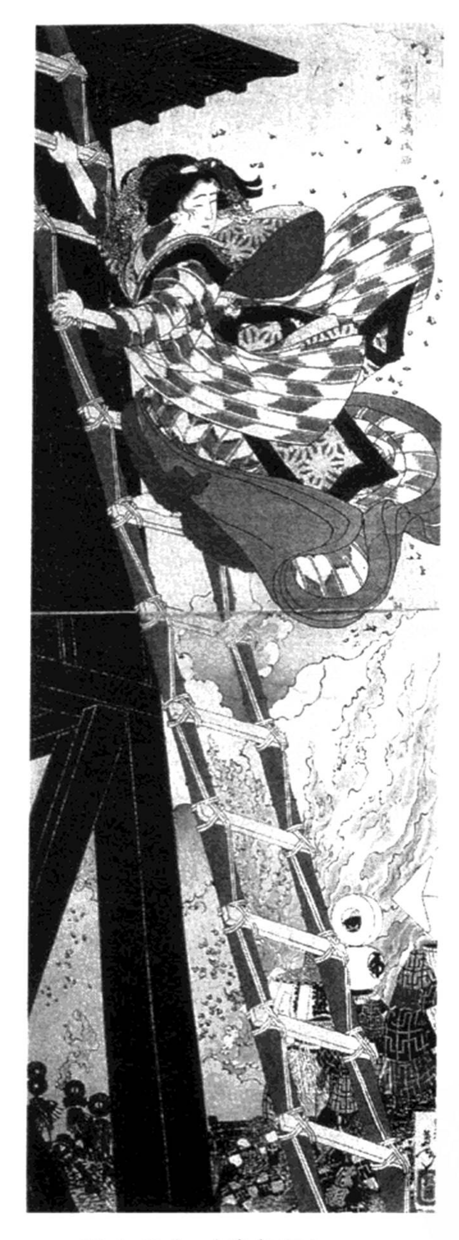
烧了建，建了烧，日本人由此练就了从废墟上复兴的本领。或许就因为失火之后重建，总需要劳动力，所以江户很快变成了人口比纽约多二十倍的世界第一大都市。一旦起火，赤条条逃生，身外之物都化为灰烬，以致江户人不留隔夜钱，对于省吃俭用地攒钱的行状颇有些瞧不起。幕府在防火上动了很多脑筋，如鼓励房顶铺瓦，种植不易燃烧的银杏和梧桐等。大冈忠相（一六七七至一七五一）是民间文艺中很有名的人物，类似中国的包公。他掌管江户时建立了街道消防组织。火灾是历史遗留的“传统”，防火也形成传统，现在依旧保持着。街坊巡夜，三两个人拎着提灯，敲着木梆（日语叫“拍子木”），声声叫喊着“火的小心”，尤其在冷落的冬夜，小巷灯昏，听来很有点凄凉。每年元月初六在东京湾表演“消防初出式”，鼓乐齐鸣，几艘救火船喷水，消防健

儿在梯子上耍杂技，那就好看多了。

救火，最要紧的是一个快字。“才惊警枕钟声到，已报驰车救火归”，何其快也。消防器材也重要，浏览《风俗画报》，一八九九年四月五日号上画有救火的场面：蒸气泵把水柱射上三楼，真所谓“弥天白雨挟龙飞”。蒸气泵是一八七〇年从英国输入的，因道路狭窄，耗费人力，第二年就废弃不用。数年后三四层楼房越建越多，人力的“龙吐水”不顶事，蒸气泵这才使用开来。东京街头听不到警车叫，令人讨厌的动静，除了暴走族和右翼宣传车，就属救护车，故意张扬“生命的尊贵”似的。好像中国是医院出救护车，而日本依据消防法，救护车配备消防部门，作为消防业务，以免闲得慌，所以电话呼叫救护车或者救火车的号码都是一一九。

日本很爱搞标语口号，日前又制定了全国统一防火标语，以加强防火意识。据说征集了三万六千余条标语，最后选定一条，像一首俳句：要确认，关好火之后，再做其他事。

总之，今天在东京居家度日，梦中也小心火烛为好。有诗为证：



阿七纵火（芳年画）

木楼栉栉巷斜横，江户之花竞祝融。

火的小心宵柝响，声声入梦燃墉宫。

警察

骑车巡检来复去，楼底街边置小屋。

最笑女孩能取巧，为学话语问迷途。

来日本十余载，几乎不曾和警察打过交道。中国就不然。中国人命系两处，一处是单位，管着档案，又一处是派出所，管着户口，所以警察从来是管人民的，标语上叫作“警民一家”。

中国讲“警察叔叔”这么好那么好，却像是说着了日本。一般来说，日本警察的敬业精神很值得称道。街上有“交番”，定时交班换岗，负责维持“交番”周围社区的日常生活。早年也叫作“巡查派出所”，一九九〇年代定名为“交

番”，据说英语辞典里收了它的音译。警察官分九等，定员的百分之四十五是最下等的“巡查”。他们骑着自行车到处查看，大事小情，包括醉鬼回不了家也得管。黄遵宪在《日本国志》中记载：“凡行道之人，勿论天灾人事逢急难者，则趋救之；醉人、疯癫人则送至其家；老幼妇女及外国人皆加意维护之。”管事之多，每每叫中国人惊讶，看来已算是优良传统。

东京刊行的中文报纸《中文导报》上登载过一篇文章，说的是日本警察，作者乃侨居福冈的中国人，笔下自然就做了一番中日比较：“对于警察，我本来不信任。因为尚记得在国内上大学时，自行车丢了（那年月，自行车可是家庭的‘一大件’），急急忙忙拿了自行车证去派出所报案，可等我再去查询，连交上的自行车证都找不到了。”在《人民日报海外版》上还读过一篇美国博士的文章，讲美国警察，却是从中国警察落笔：“也不知怎么搞的，打小我就怕警察。每当做了什么错事，大人们总是抬出警察吓唬我。在国内几次被警察‘涮’，到现在也弄不清楚犯了什么法规。”日本“新华侨”也好，美国“新移民”也好，想来说的都是多年前旧话，如今改过了也说不定，虽然改也难——江山姓什么易



警察岗楼

改，传统则难移。

日本近代警察制度是从法国学来的。黄遵宪据周礼“考其职，盖兼周官司救、司市、司暴、匡人、探人、禁杀戮、禁暴氏、野闾氏、修闾氏数官之职。后世惟北魏时设候官，名曰白鹭，略类此官。西法之至善者也”。虽然说了一通古已有之，但并非掉书袋，他主张“欲治国安人，其必自警察始”。黄遵宪对日本的考察和见解，即便拿到今天来说也极为高明，让我们不禁有尚何言哉之慨。

过去看日本电影，以为“警视厅”就是日本公安部，后来才知道那是掌管东京都警察行政的部门，但警视总监经总理大臣任免，而统辖全国警察行政的中央机关叫“警察厅”。明白了这一点，看到关于奥姆真理教事件的新闻:“警视厅警官枪击警察厅高官”，才不至于糊涂。因为是首都，鱼龙混杂，所以案件也特别多，“警视厅”警部、警部补之流就常是推理小说主人公，且很少被写得像美国电影上的警察那般坏。

黄遵宪诗云：“时检楼岁日历看，沉沉官屋署街弹，市头白鹭巡环立，最善鸠民是鸟官。”

“鸠”乃安定之意，不要误作鸩，“鸟”也不读diǎo。

房屋

三面纸墙一面窗，雷霆车过梦难长。

壶中天地四帖半，妙在四帖都是床。

黄遵宪诗：“千门万户未分明，面面屏风白自生。数尺花茵尘不动，偶闻橐橐有靴声。”

《源氏物语》于公元十一世纪初问世，是日本最可以骄人的古典小说，全书分为五十四帖。这个帖相当于中国章回小说的回，我所说的“四帖半”与此无关。

该书的女作者紫式部谙习唐朝诗人白居易的诗文。白氏辑有一部类书，杂采成语典故，以备作文时选词造句，名《白氏六帖》。我的“四帖半”与此也无关。

"帖"(本字应该是"叠"，如今街头招租都写作"帖"，从俗)，是计数草垫子的量词，并用以表示房间的面积。现代日本的住居有和式、洋式两种，初次见识，最大的不同是和式房间铺了一地草垫子。日语谓之"叠"，读若榻榻咪，是日本式生活的基础。游览京都，在御所清凉殿能见到平安时代（八世纪末至十二世纪末）的"叠"，那时是贵人的坐垫，大小厚薄因身分而不同，包边的颜色也要按位阶区分。黄遵宪《日本杂事诗》注云："今制闻始自韩人，室皆离地尺许，以木为板，藉以莞席。入室则脱屣户外，袜而登席。"百余年前他得见"富贵之家易莞席为地衣"，洋式始兴，而百余年后我看到榻榻咪文化旧态依然，不曾有天翻地覆的变化，这就是民族传统的保持吧。

走路窥见过路边制作榻榻咪的工房，简陋昏暗，令人感叹传统生活的手艺人毕竟在没落。周作人曾这样介绍榻榻咪："其制，编稻草为台，厚可二寸许，蒙草席于上，两侧加麻布黑缘，每席长六尺宽三尺。"所谓"四帖半"，就是室内横竖相接地铺上四块半榻榻咪。缘界分明，一块块"叠"使日本人对房间大小总是有明确的认识，以致时时意识着自己的生存空间。



老房子

中国人初到日本，所居以“四帖半”为多。面积约九平方米，用周作人的话说，比维摩斗室还小十分之二。以前听说有一种人生快事，是“娶日本老婆，住美国房子”，而可怕的是“娶美国老婆，住日本房子”，虽然现而今日本国际化，但对于中国人来说，大概娶日本老婆尚不具普遍性，住日本房子才是实打实的“嫌日”第一课。倘若你费尽心机弄到了签证，兴致勃勃地越海而来，开天辟地头一回踏进“四帖半”，陈旧而昏暗，那你可要挺住，赶紧想一想当年上山下乡是怎样地身居茅屋放眼世界来着，此刻世界可就在你脚下，潮乎乎，软塌塌，还有点松紧不均。蜗居，兔子窝，或许很适于四壁萧然，但是在“神器”何止三种的今天，即使满脑子“清贫思想”，恐怕也无法像周作人那样觉得很喜欢，弄他个“疏朗有致”。(“三种神器”是历代天皇传国之宝，池田内阁提出国民收入翻一番计划的一九六〇年，被人们拿来戏称开始普及的彩电、冰箱、洗衣机。)

索居“四帖半”，大可联想的是茶道，因为茶室多为“四帖半”见方。旅日有年，每想到茶室的逼仄和跪坐的痛苦，望而却步，拖宕于今犹未去领教正规的茶道。外国人每每以为能剧、茶道、艺妓之类是日本活生生的传统文化，一睹为

快，可事实上，我交往的日本人大都不曾享受过那些玩意儿。远方来客不无媚态地卖弄博识，提起茶道的话头，简直是难为人家，而不知所云的窘态，就又让凡事都要问个为什么的游客发现国民性的暧昧。茶道有专门的场所——茶室与庭院（日语叫“露地”）。京都有几处属于文物保护的茶室遗址，其中的待庵是十六世纪完成茶道程式的千利休建造的，只有两帖大小。茶道的原型本来是赏玩从中国舶来的器物及其文化的聚会，十五世纪后半叶，跟一休和尚参过禅的村田珠光（一四二三至一五〇二）汲取诗歌的“冷枯”审美和禅宗的“无一物”精神，开创新茶风，流行于坊间。市人庶众当然不能与武家权贵攀比荣华，他们建造草庵式茶室，在庭院里布置深山幽谷的景致，别有一种远离市井尘俗的隐居之趣。十六世纪伊始，彼岸的大明江山正好坐了一半的时候，有个叫武野绍鸥（一五〇二至一五五五）的富商将茶室的构造和布置更其简化，岂但不挂水墨画，干脆连白纸也不要，裸露着土墙，确立了“四帖半”的空间个性。千利休是他的弟子，把茶室弄得更小。小得脱却日常，变成特殊的空间，封闭而紧张，茶就喝出道行，才可以强调精神性，如“简素清寂”。以“四帖半”为基准，再大些叫“广间”，更小的叫

"小间"，"四帖半"则属于蝙蝠。"小间"茶室出入口低矮，钻过去，人就像演员登上舞台，进入了角色，煞有介事地表演起来。茶道也好，切腹也好，都像是演戏，平常过日子也就免不了装模作样。"茶道"，最好是译作茶艺或茶会，庶几可免去望中文生义的误解。

即便住在"四帖半"里，中国人心中也都揣了一团火，不可能"简素清寂"。认识日本的"小"，看一眼电视上预报气象的地图即了然，但要获得切肤之痛，还应该住住"四帖半"。四面碰壁，人就只好反省。在狭小的空间里的确很容易找到感觉，更明白地发现自我。这时别处的"大"对于你就只是一个茫然，像灯光映出的身影，布满一墙。若有所成，忙不迭的当然是搬出"四帖半"，但时过境迁，回想最有味的却也是"四帖半"，可能那时真就有禅味。北京时兴"知青饭店"，哪一天有人办起"四帖半料理"也说不定。

温泉

中国人不出国门便知天下事，尤其是日本的事情，例如温泉。回国聊天，有人问混浴，语含不屑，又有点好奇，似乎还不无一浴为快的跨越性昂奋。答曰：一百多年前就禁了，有黄遵宪的文字为证："喜洁，浴池最多。男女亦许同浴，近有禁令，然积习难除。相去仅咫尺，司空见惯，浑无愧色。"他在日本杂事诗中吟到"一水盈盈曾不隔，未消金饼亦偷窥"，很逗趣，定本却删去此诗，改作"道是莲花清净土，未妨天女散花来"，不食人间烟火了，了无趣味。

日本列岛坐落在环太平洋火山带上，涌泉两万眼，温暖如汤，其中五千多处营业，算得上世界之最，甚或惟其日本人与温泉构成了"一道文化风景线"。中国的封建礼教有一

条“不共湢浴”，当初日本人不曾拿来，像不学缠足一样。到了我大清惨败于鸦片战争，一八五三年美国人佩里率领几艘船体涂得漆黑的蒸气船驶进东京湾，日本便开放了国门。佩里四下里看看，当地男女赤身裸体，满不在乎地混浴，不禁皱起了眉头，说公共浴池的这番光景不会让美国人对当地人的道德往好里想。明治政府不好意思了，厉行“耻文化”。但也有不少欧美人倒是蛮欣赏，大概呈现在他们眼前的光景就好像英国画家劳伦斯·阿尔玛－泰德玛（一八三六至一九一二）描绘的“卡拉卡拉温泉”。一八九一年探访日本的法国人写道：“直到不几年前，哪里都混浴。这些善良人们的灵活道德从不曾受到警告，他们无法理解大家一起洗澡要顾虑别人。可是，政府汲汲于模仿欧洲的伪善，禁止了混浴。遵从禁令，立起一寸来厚的板墙隔开了，男汤、女汤两方都有如剧场的舞台一般朝向公众。这样在日本就充分保持了美德。”总之，文明开化，现今只能去红灯区偷窥，大消金饼。但积习难除，郭沫若还享过与粉白可爱的日本少女同浴之福。余生也太晚，即便是偏僻地方，男女长成人流入城市，大都只剩下老翁老妪在那里泡汤，有诗为证：“热海温泉犹是乡，山深更探浴神汤；欲逃欲窥小屋荫，身后迭呼老妪狂。”



出浴（浮世绘）

深山里温泉别有情趣，但大都古旧，从中体会温泉文化要费点精神，不如去较为新式的温泉旅馆，我们会觉得洋气。洋气者，西洋气也，西洋硬件，东洋软件，住美国房子，娶日本老婆，东西合璧，便达到中国人的理想境界。日本的猴子也爱泡温泉。一到温泉，中国人忙吃饭，日本人忙入浴。中国人洗洗泡泡是为了干净，而日本人洗干净之后才浸泡。睡前再泡，晨起又泡，“晓鸦犹未兴，已有游人浴”（黄遵宪诗句）。暖雾迷离，对于他们来说，泡温泉远远超出了喜洁的层次，是一种生活享受，形而上，乃至回归自然、颐养性情云云。

黄遵宪在《日本国志·礼俗志》中记述：“箱根有一西洋楼，杰阁三四层，庖湢藩溷，饮馔床笫，均如西式，长官多喜往焉。”据我闲考，西洋楼迄今犹存，它就是坐落在箱根宫之下的富士屋酒店。一八七七年黄遵宪奉命为参赞，随槎来日本，翌年富士屋酒店开业。杰阁乃三层，屋顶及玄关为和式，玻璃窗落地，各层绕以游廊。温泉乡是温柔乡，箱根、热海离东京近，明治以降政治家、文化人不绝于途。日本近代史上有一个“热海会议”，一八八一年初伊藤博文、井上馨、大隈重信三人同宿富士屋酒店，饮酒谈笑，商议了开

设国会等问题。其后，大隈提出意见书，伊藤认为他是把君权下放给人民，二人对立，导致所谓明治十四年政变，罢免大隈，并决定十年后开设国会。黄遵宪濯足扶桑四载余，一八八二年调任美国旧金山总领事，转年富士屋酒店毁于大火。现在的本馆和西洋馆是明治年代的建筑，而标志性建筑"花御殿"建于昭和年间。雕柱藻井，富丽不减当年，墙上陈列的照片显示它仍然是"长官多喜往焉"的地方，常用来接待国宾。楼阁假山，庭园叠翠，在盛夏的阴霾下也颇为喜人，但楼里潮气逼人，就不是我这种大陆气候中生长的人爱住的了。

富士屋酒店创办者叫山口仙之助，明治初年得风气之先，留学旧金山，在酒店洗盘子攒下钱，贩回日本七头牛，赚了一大笔，第一个在休养地兴办酒店。此店的法国菜颇有名，时而施展明治时代烹饪法。菜单上印着一幅富士屋酒店全景，白雪富士也画在上面，其实这里望不见富士山。富士屋所在前身是一家有五百年历史的旅馆，叫藤屋，日语的富士与藤同音，新兴资本家换了字面。箱根有温泉四百多处，宫之下温泉乃"箱根七汤"之一，水量丰富。有一老字号旅馆，叫奈良屋，是江户年间兴建的，维新大业就绪的明治天

皇也行幸到此。一山二虎，两家订了个君子协议：作为旅馆，奈良屋入住日本人，作为酒店（hotel），富士屋面向外国人。时至今日，富士屋酒店依旧多外国人投宿。

黄遵宪游箱根在一八八〇年夏，不像是宿泊富士屋酒店。酒店资料室里记录在案的中国人是孙中山，“中山”用日本读法，写作S.NAKAYAMA。那是一九〇〇年四月一日，革命加浪漫，美酒加咖啡，先生还带着一个叫浅田春的日本姑娘。这姑娘一八九九年出现在他身边，一九〇二年病逝。先生很哀恸，日本友人便陪他游冈山后乐园。看见这个园名，我们中国人会立马想起范仲淹的名句：“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

相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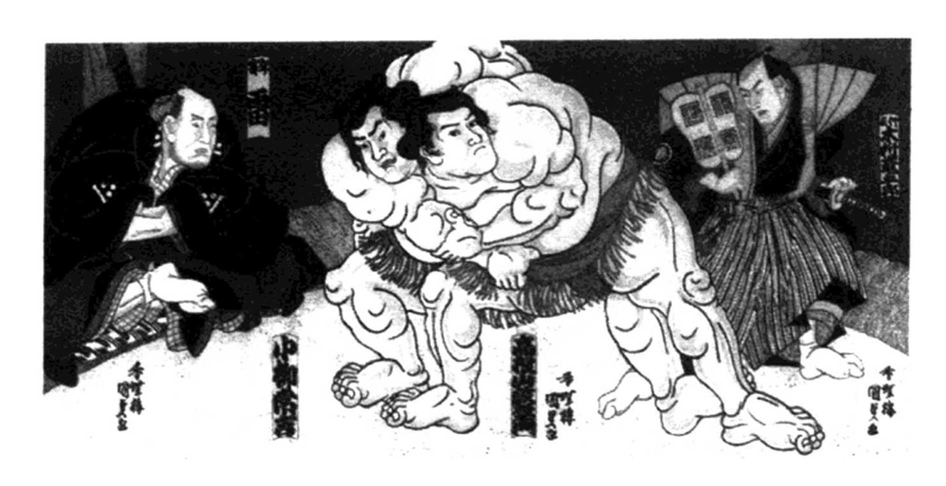
稻绳为界土为台，大腹如牛对阵来。
胯下兜裆九尺布，任君扭打任君摔。

若列举三样东西来说道日本，我想，不少侨居日本的人会举出樱花、相扑、新干线。就我来说，新干线坐过几趟，但也说不出什么。和中国的火车相比，与其羡慕人家的快，不如佩服那到家的服务。樱花是一年一度，心不变则樱亦不变。至于相扑，一年四季总会在电视上看几眼，议论几句。夏威夷出身的力士小锦当年说得妙，相扑是有规则的打架，但这种话纯种日本人可不爱听。相扑如今被当作“国技”，但当年黄遵宪大概不觉得有趣，没写进《日本杂事诗》。翻阅

相扑史，我感觉别有趣味的，是它居然与平安年间首屈一指的汉诗人菅原道真有关系。

六世纪的古坟曾出土力士俑，可知相扑的历史很久远。据史书《日本书纪》记载，垂仁天皇七年（公元前二三年），秋七月七日，左右禀奏：当麻邑有一个叫当麻蹶速的，为人勇悍，力气大得能毁角弯钩。他经常夸口，要找天下的力士比试。天皇听了，就问有没有人能应战。一个大臣上前回答：听说出云国有一个勇士，叫野见宿弥，可以召他来对付当麻蹶速。即日传诏，把野见宿弥从大老远的地方找了来。二人相对而立，抬起腿来你踢我我踢你。当麻蹶速被野见宿弥踢断了肋骨，踢折了腰，当场毙命。天皇把当麻蹶速的田地都赏赐给野见宿弥，留他在朝里作官。各位看官，你道这野见宿弥何许人也？原来他不是别人，正是菅原道真的先祖。莫问真假，八九二年菅原道真编纂《类聚国史》，就把这段记述当作七月七日相扑节的起源。

不过，记述当中并没有出现"相扑"二字。《日本书纪》里最早出现"相扑"是雄略天皇十三年（四六九年）。说的是雄略年间有一个木工叫韦那部真根，一天到晚在石台上用斧子砍削木材，却丝毫伤不着斧刃，技术甚是高超。天皇觉



较量（浮世绘）

得奇怪，问话，他大大咧咧地回答“绝不会有误”。天皇就要试他一试，叫出来几个“形容端正”的女官，脱掉衣裳，只系了兜裆布，捉对相扑。真根看了一会儿，再举斧砍削，可就伤了斧刃。龙颜不悦，命令刀斧手推将出去，但听见工匠们唱歌叹息，又开恩赦免。这就是关于女相扑的古老记载。

野见宿弥和当麻蹶速为什么相扑？众说纷纭。民俗学家折口信夫解说：是演戏祭神，让从远处来的神誓约压服精灵，守护土地。也有人认为是丧葬活动。我总觉得事情没那么复杂，当初不过是游戏罢了——农事小憩，年轻人在田间较力，众人围观。后来逐渐形成表演性，或用以娱神，或用之送葬，用途很不少。《平家物语》书中有这样的故事：天安二年（八五八年）文德天皇驾崩，四皇子惟仁与异母长兄惟乔亲王争夺皇位。公卿大臣们挠头，决定用赛马和相扑来一个物竞天择，谁赢了天皇就是谁。赛马，惟仁先败四马，后胜六马。比赛相扑，惟乔派出名虎，惟仁派出雄熊。眼看雄熊要败，惟仁阵营的和尚惠亮在护摩坛上拿起金刚杵，把自己的脑浆敲出来焚烧。黑烟滚滚，雄熊取胜。于是惟仁登基，当时才九岁，即清和天皇，平安时代前期在位十八年。

日本的年中行事多来自中国，定型于平安时代。当初是宫廷及贵族的活动，逐渐流行民间。七夕这个节日在平安时代以前已经传入，但日本远古几乎没有星辰神话，可能对牛郎织女的故事不大感兴趣，于是加以改造，白天比赛相扑，晚上文人雅集，吟诗作赋。本来是从中国传来的观念性知识，演变为宫廷仪礼。崇尚武功，亦不废文事，就有了日本特色。菅原道真的《菅家文草》里录存了几首七夕应制之作，唯“竹窗风动笙歌晓，意绪将穿月下针”两句有趣。

杨弓店

最近看了丰川悦司主演的电影《丹下左膳》，又看了中村狮童主演的电视剧《丹下左膳》，两下比较，觉得还是电影拍得好。

“姓丹下，名左膳”，本来是七十多年前林不忘创作的武侠小说主人公。这位姓林名不忘的作家还有两个笔名，一个叫牧逸马，专门写推理之类的通俗小说，另一个叫谷让次（日语读若乔治），写日本年轻人在美国闯天下的故事，三项全能，拿到当代来说，集柴田炼三郎、松本清张、五木宽之于一身。本名长谷川海太郎，闹事退学，二十岁只身渡洋，在美国洗碗挖煤卖热狗，四年后归国专事写作，惜乎三十六岁猝死，笔耕仅十年。《丹下左膳》被搬上银幕三十多次，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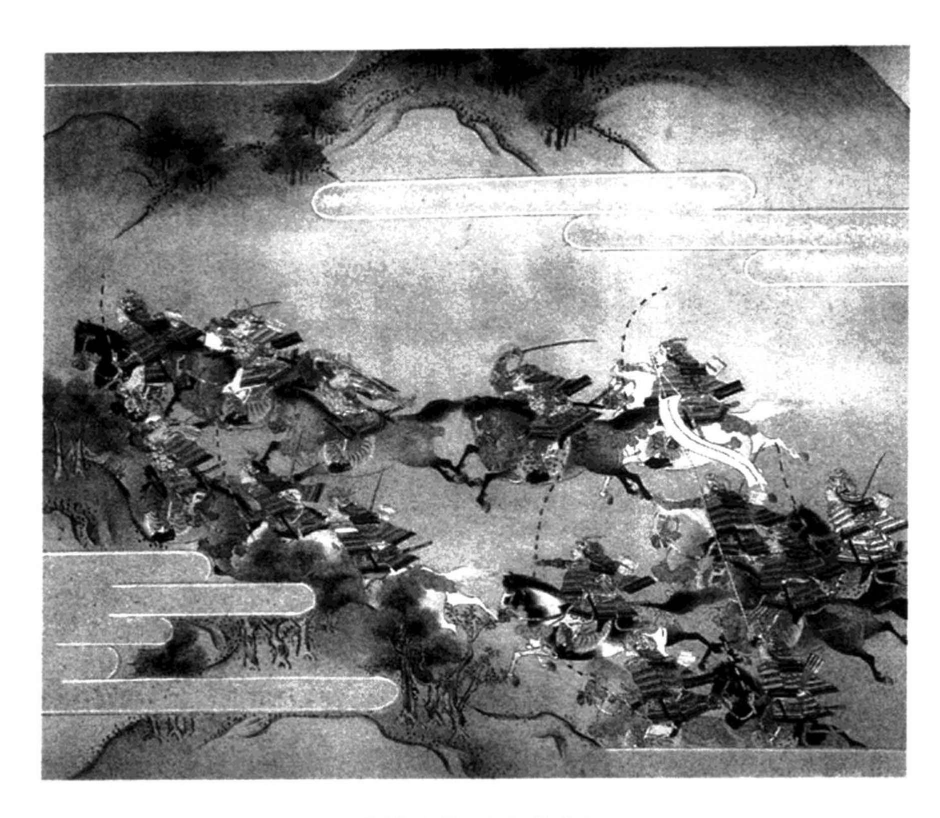
林不忘的大名远远比另两个名字不朽。人物形象基本都沿袭当年的插图造型：形如骸骨，身穿一袭长衫，黑领白地，里面是女人的猩红汗衫，脸上一道长刀疤，残而酷。日本人偏好不完整美，塑造畸形或残疾人，丹下左膳只眼独臂，还有法师一寸、座头市双目失明，超越肉体，夸张剑术，一向有市场。

电影的主要场景是杨弓店。砍砍杀杀固然受看，但我更感兴趣这杨弓店，黄遵宪一百多年前吟咏过。诗云："锦棚悬鹄插雕弧，孔雀屏开列画图；左右射来齐中目，拍肩都道子南夫。"诗下有注："射所铺红氍毹于地，缚采为棚，中蒙以皮，竹弓翎箭，相去寻丈，中者铿然作声。雏姬环侍，互拍其肩，以为笑乐，盖比之北里南瓦。颜其场曰杨弓店。"看过电影便知道黄遵宪说得活灵活现，源于生活，一定光顾过。

杨弓，是用杨柳做的小弓，传说唐玄宗跟杨贵妃曾拿来戏耍。日本室町年间过七夕，宫中有七种娱乐活动（蹴球、吟诗、管弦等），其一是杨弓。江户时代民间以射的为乐，京都一带叫"杨弓场"，关东叫"矢场"。黄遵宪自一八七七年出使日本四年余，正是杨弓店在东京最火的时候。"雏姬供

奔走，击鼓以判胜负。冶游子弟以赌酒食，东京随处而有”。雏姬环侍，手把手地教拉弓搭箭，简直把顾客揽在了怀里，这种色情服务是男人们流连忘返的妙处。《丹下佐膳》的故事是争抢一个不起眼的坛子，谁到手就得知百万两财宝的下落。本来是坛主的柳生源三郎找坛子找到杨弓店，那一声娇呼“中了”，击鼓咚咚，让他把夫人的差遣抛到了脑后。射箭赌输赢，有赌必有打，被老板娘阿藤收留的残武士丹下佐膳便派上用场。杨弓店雏姬兼作暗娼，后面的小屋便当作北里南瓦。官府严加取缔，杨弓店式微，而且那时候日本连赢了两场战争，枪炮成了国民的新宠，兴起用软木子弹打奖品。我小时候也玩过，或许就是从日本引进的。初来日本，看见庙会上还有这玩意儿，不禁对日本的守旧好生惊诧。

弓箭发明之初是用来射猎的，人类进步，就用它来杀人。中华民族不得已而用之，但周代已将其提升为文化，是六项教育之一（六艺：礼、乐、射、御、数、书）。后来知道了枪炮的厉害，旧的不去新的不来，不破不立，弓箭统统沉了沙。许是一旦上台，怕人们学样，鸟皇帝人人做得，反就造到自己头上，所以改朝换代总少不了刀枪入库马放南山。日本是“万世一系”，没有学缠足，好像也没学这个狡



骑射大战（浮世绘）

兔尽良弓藏的文化，世道和平，刀枪弓箭都变成娱乐、体育乃至艺术。广岛挨了原子弹，他们并不是没完没了地叫嚷国耻，没过两年那里就集会，率先爱好和平了，渐渐叫投下原子弹的人也觉着理亏。

古时日本把弓矢视为神器，神社祭祀最常搞张弓射矢的仪式。新年进香，神社大卖驱魔辟邪的“破魔矢”。每年九月镰仓的鹤冈八幡宫举行“流镝马”活动，驰马弯弓，连射三的。这个活动本来是武人用来练武的，盛行于镰仓时代。再早些年，奈良时代学中国文化，朝廷举行“射礼”、“鸣弦”之类仪式，正月里步射，五月节骑射，这骑射就是“流镝马”的滥觞。平安时代末年源平两家以弓马争天下，弓矢臻于完善，弓术也流派纷呈。太平年间弓术无用武之地，各地诸侯养射手比试以争光，有人一昼夜射出一万三千零五十三支（其中八千一百三十三支中的），几乎六秒钟一箭，真所谓“矢继早”（日语，比喻一个紧跟一个，接连不断）。不再有实战价值，弓箭也一度失宠。打败我大清，军国主义高扬，京都成立大日本武德会，复兴弓术。一个叫嘉纳治五郎的开办武馆，把柔术改称柔道，健体强心，此后剑术、弓术也相继改称剑道、弓道，武术这一统称则变为武道。从此在道字

上作文章，上挂神话，下连礼仪，真像蕴涵着多少道德或传统似的。日本被美军占领，弓道也禁了几年，后来以体育运动的名义复活，又成为学校体育课项目。四十年前（一九六四年）日本举办奥运会，那一届增加射箭项目。日本弓道团体跃跃欲试，但外国弓箭（日语叫“洋弓”）简直像枪械一般，而基本上保持原始状态的日本弓箭，上场颇有伦理美，哲学兮兮，命中率却只能是倒数第一。某公慨叹：拿日本这么美的弓仓皇射的，焉能不说是自渎尊严。失去日本弓道之本义，奥运会竞技取胜又有何意义。最终东京奥运会没举行射箭比赛，弓道跟相扑、剑道只做了表演。此后弓道更崇尚精神第一，独自弘扬世界去了。

各地弓道场都标举中国典籍《礼记·射义》的两段话，大意是射的时候要合乎礼，心要正，体要直，射不中也不怨别人，要从自己身上找原因，由此考察一个人的德行。虽然从《射义》全篇来看，不过是断章取义，但已经足够当代弓道修身养性。记得几十年前一位中国射箭运动员在国际比赛上拿了冠军，那时才晓得世上还有射箭这一说，脸上也跟着有光，但终归只当它是运动员的营为。近来想到直背举弓，阔胸拉弦，凝神于一点，发力以一瞬，似乎能预防年老背驼，

静气平心，便也找一处弓道场稽古修行。箭靶上画着同心圆，望之如璧，正是：

弓木弯弯不射雕，但沉底气练身腰。

中华有礼失诸野，不求完璧求目标。

漫谈

相声本来是听的，听表演者耍嘴皮子，但事到如今，除了坐出租车碰巧听到三五句，几乎只偶尔在电视上看看了。日本也有相声，也是说去听相声，对口的叫“漫才”。其源可溯，据说是古已有之的“万岁”（日文写作繁体字）：过年时二人搭伙到人家门口蹦跳说吉利话，也叫“万岁乐”。距今百余年前，大阪有一个卖鸡蛋的行商把“万岁”加工一番，从街头搬进杂耍场表演，敲鼓弹弦伴说唱，简写为“万才”。上世纪三十年代大阪又出了一对“万才”家，唱不拿手，就利口喋喋，开创了以说取乐的形式。当时正风行漫画，万不如漫，从此改称为“漫才”。

落语和漫才完全是两股道上跑的车。我不爱看漫才，觉

得像两个大阪商斗嘴，俗过了头儿，却喜欢在“寄席”（曲艺场）看落语，舞台上一人危坐，身着和服，就显得雅。正是：危坐高台噱倒人，连珠妙语似无心，世间万般皆可笑，欲笑古时先笑今。落语是说笑话，源流应更古，直溯到人类说话之始也说不定，而有书可证的历史是四百年。曲艺场的舞台叫“高座”，左手立一架，挂历似的挂一条白纸，上写落语家艺名。于是弦鼓呕哑，这落语家哈着腰登场，在垫子上落座，把扇子放在膝前，恭恭敬敬施一礼，便打开话匣子：“我来给大家说一段逗逗乐。小时候父母教我做人不要被人笑，可结果辜负了父母的期望，成了被人笑的……”他嘴上东拉西扯，眼里察看场内形势，到了这时候才捉摸说哪个段子。

清人黄遵宪在《日本杂事诗》中吟到落语：“银字儿兼铁骑儿，语工歇后妙弹词，英雄作贼鸳鸯殉，信口澜翻便传奇。”周作人撰文指出他注文所言确为落语，但七绝所咏实是讲谈。周说：“落语则是中国的说笑话”，“这里我觉得奇怪的，中国何以没有这一种东西。我们只知道正经的说书，打诨的相声，说笑话并不是没有，却只是个人间的消遣，杂耍场中不闻有此一项卖技的”。可是，这里我觉得奇怪的，落



“万岁”（葛饰北斋画）

语类似中国的单口相声，何以说没有这一种东西呢?单口相声不是至迟在清末就出现了么?

落语的道具一般是扇子和手巾。关西一带也使用醒木，叫作“小拍子”，膝前要摆个小台子，用以拍案。落语家口若立板上流水，绘声绘色，那一把扇子是枪是箸，打开来是杯是笠，半开倒持又当作酒壶、提灯。一九六六年，那时候我们正乐于揪斗侯宝林，落语用“笑点”向电视进军，迄今已连播两千回，仍没有跌下“冰点”之虞。有道是，电视机前苦夜短，笑人笑己笑哄堂，莫将笑点变冰点，更比谁家笑最长。这节目是群口相声，但不是漫才扩军，而是落语成群，五六位落语家跪坐成排，旁有一人主持，他出题，你一句我一句各逞才思，谁说得妙，主持就让人给他屁股底下加一个垫子。坐垫也算是道具。

还有一种叫“漫谈”的，也是一个人说，不过，不同于落语，漫谈是站着说，西服花哨，内容取材于日常生活。漫谈家绫小路专门拿中老年开涮，把他们涮得不亦乐乎，这两年大大出名，被土豆粉地瓜粉的粗粉丝们追得不亚于一脸假笑的韩星，连那位有大名的摄影家荒木经惟也给他拍照，跟他对谈，出了一本书。但绫小路说了，看他的书要当是散步

时虫子飞进眼里，彼此都遭殃。且听他说一段——

今天是打的来的，司机年高八十，问他爱开车吗，他说爱死了，愿意死在工作岗位上。别开玩笑，我可不想被抛将出去。中老年朋友，打开冰箱，却忘了要拿啥，蹲在厕所里想起来是要拿香肠。美人薄命，老婆是肯定长寿了。丑女再瘦也是丑女。中老年不可能瘦，为什么？因为长在不许剩东西的时代。这代人不浪费，老公剩的，狗剩的，上供的，不统统塞进嘴里就不舒坦。遛狗瘦身，瘦了的是狗。老婆兴起，让老公喝这个，伟哥，老公说我喝那个干吗，老婆来气，就给他悄悄放进粥锅里，结果变成了一锅坚硬的稀粥……

裤子

不学人鱼学人样，最是风光两腿长。
裹尽单衣十二件，彩俑活脱出汉唐。

黄遵宪诗："六幅湘裙贴地拖，折腰相对舞回波。偶然风漾中单露，酒晕无端上颊涡。"

日中友好会馆美术馆为纪念日本和中国缔结和平友好条约二十年，展览"中国绘画五十年"。顺路去观赏，激动我心的，不是大师的山水花木，而是第二展室的一幅油画，那一身旧军装，那和军装一样退了颜色的"青春"（作者何多苓）。

旧军装曾何等风光。像日本出版的《不知道披头士的红

卫兵》一书所记述的，父亲是文化大革命初期由《解放军报》入主《人民日报》的军人，红卫兵运动风发飙拂，哥哥姐姐便穿上老子英雄过的旧军装，“要武”扬威，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当年轻人以一身旧军装骄人的时候，东邻日本也大革服装命。一九六七年金发碧眼的超短裙模特在日本登陆，街头为之豹变，莫问粗细曲直，小腿及大腿都亮将出来。超短裙触及灵魂，从造反有理立论，和红卫兵应该是同一战壕的战友。

这款女裙本来是伦敦的发明，经巴黎高级服装店，流行于六亿神州以外的世界。超短裙，披头士，为英国大赚外汇，乐得伊丽莎白女王颁发勋章。流行到日本，半数日本人正觉着生活已跨入中流，舆论却大哗：大和民族的女人腿本来短，所谓萝卜腿，裙儿怎可短到膝盖以上五公分乃至十公分！和服的长处之一就是能掩饰日本女性的天赋缺陷——当然，该鼓的不鼓，该长的不长，依据的是欧美眼光。

日语的“足”和“脚”，按解剖学定义，前者是我们所说的脚，后者是腿，女性大腿曲线之美称作“脚线美”。早先，日本女人不兴穿裤子。明治年间提倡腰粗臀肥的“卫生美人”，昭和时鼓吹壮硕，为战争服务，一种扎裤脚的劳动

裤子普及开来。一九六〇年代牛仔裤和喇叭裤相继风行，她们才习惯了裤子。当过甲壳虫主唱约翰·列侬之妻的小野洋子回到日本，三岛由纪夫看着不顺眼，骂道：有的女人从外国回来，穿着男人的裤子到处招摇。裤子也好，超短裙也好，穿在日本女人身上都具有反传统的意义。超短裙把女性身体从服装的束缚里解放，予以如实表现，其背景也在于妇女解放运动的高涨。为迷你而瘦身，不吃早餐，饿得两眼泪汪汪，乃至贫血而昏厥。英语和减肥是战后日本妇女的两大志向，不屈不挠。于是，当我们的小说家梁晓声走上东京街头，便看见“她们的腿既不短也不粗。十天之内我没看见一个哪怕略微有点儿‘O型腿’的日本女人。恰恰相反，她们的身材都比较苗条。普遍的她们都趋于窈瘦，便显得腿细且长了”。

超短裙在中国也已是“移动的艺术”，习以为常，而旧军装呢，只有到红卫兵历史博物馆里参观了，如果有这样的博物馆的话。

附：内裤

听说《上海宝贝》译本在日本卖得不错，想来不是因其

黄，而是因为风传中国禁了它。那点点黄，虽然是从骨子里泛出来的，但是和上世纪七八十年代小池真理子、山田咏美之类日本女作家出道之初的色调相比，不过才泛了些浅黄，像婴儿涂在纸尿布上的屎。

书中有这样的段落:“走进洗手间，在镜子里看到一个苍白的自己。我跨在抽水马桶上方，像男人那样小便，在公共厕所我总是这样解决问题。马桶圈垫被数不清的人使用过，有数不清的体液、细菌、气息、回忆、见证和历史。这马桶看上去就像一只巨大的洁白的苍蝇，哀而不怨地栖息在各色女人的胯下。”看来当时上海还没有卖那种纸垫，不然，宝贝们随身携带，在镜子里看到一个苍白的自己，就垫在马桶圈垫上。外国生产这东西，正为了各色女人的胯下，免得在餐馆里、飞机上和男人一样站着小便，湿了衣裙，像十五世纪俳谐连歌的唱和——云霞也湿了衣裳下摆呀……那是春天女神站着撒尿。

站着小便，日语叫“立小便”。街头墙角可见“立小便禁止”的字样，那是在禁止随地小便，类于我们的不许随地吐痰。日本人对屎尿的感觉很宽大，所以现今大都市也时常能看见这种奇观，好似沿街遛的狗，转身就尿个痛快。当然，

这是男人的勾当。至于女人，据说一些乡下女人直到昭和年间也是站着小便的，那就要面对路人过客，上身前屈，屁股往后撅，激流直射（见《厕考》，浅野弘光著）。十九世纪初，江户（今东京）小说家曲亭马琴到京都大阪一带旅游，归来在《羁旅漫录》中记述："京城人家，厕前放着马桶，女人也去那儿小便。所以，富家婆娘小便也都是站着。良贱都不用纸，只有妓女拿着手纸去厕所。马桶每月来给掏六回。带着两三个随从的女人，屁股冲着路旁的马桶站着小便，不害臊，也没人笑。"

有人写滑稽的俳句，云：跨在马桶上，额发美如富士山，京都新嫁娘。江户城里的女人可不是这个样子。乡下女人逛江户，以为店铺门前的防火水桶是马桶，撅起屁股大撒其尿。可能和跨在抽水马桶上方的"上海宝贝"不一样，日本女人站着小便的年月还没有穿上从西方拿来的内裤。那时她们贴身穿的是红布裙，叫作"腰卷"；所以，摩登女人穿红艳艳的裙子走在乡间小路上，当地人遥望，就好像美国人看见女人穿睡衣游逛。二十世纪初，"洋服"逐渐普及，但穿在里面的"腰卷"旧态依然。一九三二年末晚，大百货店白木屋发生火灾，死了好些人，其中有八个女店员。她们被救

助下楼，看见楼底围满人，翻着鼻孔往上看，不由地担心和服下摆敞开来，春光乍泄， 红杏出墙。战战兢兢，一手抓绳索一手按下摆，结果纷纷坠楼而死。事关性命，从此这家商店迫使女店员穿上洋式内裤，并劝告女人外出时穿好内裤，以防万一。不过，也有人说这是内裤厂借题发挥的宣传。不管怎么说，这一历史性事件使日本女人在内裤上“脱亚人欧”，虽然听来比小说更离奇。一九六〇年代流行超短裙，内裤是配套工程，蓬勃发展，连小女生也蠢动着亮出“裙子底下的剧场”。女人穿了内裤，恐怕站着小便就不那么方便了，可惜“上海宝贝”没有详加描述。她在厕所里做爱，是随手把内裤塞进那个老外的裤子后袋里。

日本人喜欢归类，倘若有人评论《上海宝贝》，或许就把它叫作“厕所文学”。一位女作家读了，喜欢两处场景，一处是从女厕所的窗口爬上和平饭店楼顶，眺望夜上海，另一处就是在公共厕所里像男人那样站着小便。同为女人，到底是心气相通，日本女作家就领会了中国女作家的这个姿势“似乎也触及当代上海女孩的本质”。听说如今日本有些主妇怕飞流四溅，弄脏了自家的厕所，强迫丈夫们也坐下来小便。又听说，日本的偏僻地方如今也还有女人站着小便，万

—我们的中国女作家撞见了，能够从那个姿势揭示出什么本质呢？

日本女作家要去上海了，也打算爬一爬和平饭店的楼顶。但关于站着小便，她没有再说什么。

没有支起来的炮筒，难以向远处发射，很容易就地开花。

脚气

黄遵宪《日本杂事诗》咏的是杂事，但杂到脚气，就实在有趣了。

清末，他作为中国第一批驻日使节在日本度过四年余，曾见到一位日医，善用水蛭治脚气。此方为中国所无，那日医便谆谆央求，日后作《杂事诗》续编务必把他补进去，为之传名。黄遵宪真就给他写了一首，曰："是何虫豸竟能医，药笼同收败鼓皮，搜得龙宫方外药，补笺脚气集中诗。"或许身为广东人，想到"香港脚"，特意为家乡父老介绍一个海外偏方也说不定。不过，看来那方子并无效用，不然，何至于今，日本人仍然为脚气所苦。

日本人喜洁，这是全世界都不吝恭维的，甚而讥之为洁

癖。乘车戴上手套抓把手，如果不是怕自己把病传染给乘客，那就真有点洁癖，但一般来说，他们的喜洁还是在正常范围里。至于泡澡，已超出洗浴的层次，是一种享受，和我们泡脚差不多。早年住宿舍，晚上得便，总要从锅炉房打来两暖瓶热水，一瓶倒进搪瓷盆，试探好一会儿逐渐把双脚浸到水里，然后不断把另一瓶热水续进去，这就不属于洗脚，而是当年的最高享受了。正因为是享受，经济一发展，洗脚店满街，用草药泡，并施以按摩，繁盛超过日本泡温泉。上世纪八十年代后半叶，整装东渡，兴奋之余不禁为足下犯愁。因为听说日本习惯是脱鞋进屋，像电影上演的，警察敲门，高仓健的杜丘赶紧从门口把皮鞋拎过来躲藏，而且赤脚奔逃，可以从人家门前偷鞋穿，那么，他们的“靴下”、“足袋”应当闻不到气味喽。可当时中国兴穿尼龙袜，臭气扑鼻。事关国格，这可如何是好呢？走进日本，经济繁荣到绝顶，适有新袜子上市，叫“通勤快足”，破天荒电视做广告，卖点是“抗菌消臭”，我由是释然，无复疑虑——日本人的脚也是臭的。

惊奇的是抗菌，抗什么菌？原来是巢居脚上的白癣菌，就是我们平常说的脚气。瘴雾溽湿之地，容易得这种病，但



冬也木屐（菊川英山画）

是打赤脚，扎草鞋，生活得自自然然，问题不至于严重。香港穿上了英式皮鞋，闷不透风，脚气就大长特长了，叫它香港脚，明摆是西方生活方式病。日本把脚气叫“水虫”，一九三〇年代刊行的辞书《大言海》解释，这是跟水打交道的病，可见那时候普遍穿木屐、草履，患染有限。经济高速度发展的一九六〇年代，生活方式西洋化，人人都穿上西装革履尼龙袜，臭气熏蒸，脚气丛生，竟蔓延为国病。“日本脚”当初多是上班族，女人们抱怨父亲或丈夫脏，但近年来调查表明，穿长筒皮靴之类冬天也捂出两脚臭汗，女人中间像军队一样流行脚气，为美而病。婀娜多姿，二三十岁的妙龄女郎半数长脚气，大杀城市风景。避孕药、便秘药、脚气药是她们的三大必备药，当然药厂也体贴女性羞耻心，脚气药装潢得可以摆在化妆台上鱼目混珠。

在美丽的日本，这个有点脏的问题之严重，致使报章发狠说，谁能发明根治日本脚的药物，赏他诺贝尔奖都不多。这就有点怪。世界到处有脚气，唯日本不治，怪在传统文化与西方文化的结合上。日本人每每以保持传统生活方式为傲，回家脱鞋，外出到处要脱鞋，而屋内地板、公用拖鞋、浴室毛巾等正好是白癣菌的媒介，焉能不互相传染。可是，

朝鲜半岛人也总是脱鞋活动，怎么没产生半岛问题呢?这就怪到了榻榻咪。朝鲜半岛不使用榻榻咪，白癣菌无处藏身。日本有好些事物在世界上独一无二，让他们沾沾自喜，唯其“日本脚”羞与人说。不过，话又说回来，世界上或许还有更甚的脚气大国，只是人们不把它当回事罢了。

梅花开过了，再过两个月东京便人梅，白癣菌知时节地活跃起来，电车上便贴满脚气药广告，一年一度。给日本人下定义，不妨这么说：世界上最爱泡澡的、有脚气的类群。乐颠颠旅游日本，宿旅馆，泡温泉，小心沾两脚白癣菌，其痒难熬。

唉，华佗无奈小虫何，都是土洋惹的祸；胜似麻姑指爪轻，脱了革履走荒漠。

发

上网搜读，一段文字引起了兴趣："中国队单从队员发型看，无论是正选还是后备，都传统规范，既无贝克汉姆的鸡冠式，也不见比堤的辫子装，更不见中田英寿式的大金毛。国脚们形象很有中国的儒家止气。"作者从足球谈到文化，不屑于中国式"斯斯文文"，鼓吹拉丁文化的"野性"。但我的兴趣停留在发型上——中田英寿和队友们的金发红毛。

二〇〇二年日韩共同举办世界杯足球赛，日本队踢得风头正劲的时候，一个女初中生给报纸写信，说："队员几乎都染成黄头发，甚至有的人脑袋通红。全世界都看着，还是请照顾一点生为日本人的骄傲，用黑发凛然比赛吧，我觉得

那才最帅。”

通观人体，唯头发能随意变化、美化乃至妖魔化，所以各色（肤色）人等，原始也罢，现代也罢，总是打头发的主意，千姿百态，便有了种种文化内涵。儒家认为发肤是自然之赐，不可以随意破坏，可惜这种顺其自然的哲理后来被缠足给毁了。日本人早先也剃发。司马辽太郎有一部历史小说叫《鞑靼疾风录》，写江户年间一位大陆的格格漂流到日本平户岛，此地一向与浙江、福建往来贸易，藩主派桂庄助送她返回，借机刺探金国（史称后金）。可汗努尔哈赤为造成假象，他背后有日本做后盾似的，便厚遇庄助，但格格因父亲里通明朝，也将被缢杀。庄助诡称已嫁给自己，救下格格。皇太极即位，改国号为清。庄助随军出征，攻打北京城。在皇太极的大帐里，司马辽太郎编排了一个诸将议论剃发的场面。女真人、蒙古人也剃发，却觉得日本武士的头发剃得很滑稽。蒙古人剃发像削鸭梨，顶部剩下的头发编成辫，而女真人剃得多，后脑勺留发，编一条辫子。身穿明式锦袍的皇太极就此强调“舍小异，存大同”，共同去灭了蓄发的大明。

日语里“发”和“神”的发音都来自“上”——神在天上，人的魂魄住在顶上的毛发里。八世纪的奈良时代，大和

朝廷接受中国文物制度，认为剃发是野蛮，予以禁止。像中国人一样把头发在头顶挽成髻，然后戴帽子；通常是“乌帽子”，望文生义，即涂黑的帽子。到了战国时代（大致为一四六七年至一五六八年），群雄割据，战乱不已，作战时头发挡眼又捂汗，于是把额上的头发剃掉，露出一片白地，状如月亮，就叫作“月代”，如今在电影电视剧中很常见。额无“月代”，头发乱蓬蓬，表示那武士没有了主子，变成“浪人”。关于月代的语源，黄遵宪当年听来的说法（见《日本国志·礼俗志》）很有趣。他说，《庄子·马蹄篇》有云：“加之以衡扼，齐之以月题”，所谓月题，马额上当颅如月形者也，就是马笼头，因发音相近，日语误“题”为“代”。亮出光溜溜的“月代”，当初不是用刀剃，而是一根根拔去。剩下的头发在头顶上梳拢，或结成一束，撅在脑后，或打成二折，发梢朝前，让西洋人怪讶“头上架着小铁炮”。秃脑门无可表现，武士及面首把美的工夫全下在髻上。后来有一个叫出云阿国的巫女，传说歌舞伎就是她创造的，好学男人样，也在头上结髻，领导时代新潮流。妓女群起效仿，又搞出“岛田髻”，发展到明治初年，发型多达二百种。政府推行文明开化，于一八七一年下令剪发。女人也跟风，却遭到



江户时代的浮世绘

男人反对，但日式发型不卫生，不经济，不方便，终于让位给西洋发型。现在发髻只残存在相扑力士的肥头大耳上，女人穿和服梳髻，大都是假发。

据陈寿《三国志》记载，古代日本女性是垂发。日本人信奉的天照大神是太阳神，女，一头黑发。传统以黑为美，以长而直为美。《古事记》里记述一美女，让应神天皇和太子（仁德天皇）都动心，叫“发长媛”。平安时代的女人，直直的长发从头上披下来，再展开折扇半遮面，男士就只能欣赏那一挂黑色瀑布。让日本人形容，不像我们这般厌恶乌鸦，就说像濡湿的乌鸦羽毛，那是很光润的。有一首古歌，女作者作的：早晨，男人走了（当时的习俗是男到女家过夜，早上离去），不知他今晚还来不来，不知关系能不能长久，女人梳理着夜里弄乱的黑发，不禁感叹“今朝黑发乱我心，郎意应比黑发长”。十六世纪在日本传教的弗罗伊斯给耶稣会打报告，比较日本与欧洲的民俗之异，写道：欧洲女性很快就满头白发，但日本女性到了六十岁，由于涂油，依然是黑黑的。而且把眉毛统统拔掉，在额头上方涂两块黑染料。使头发发黑的油总发出恶臭，和头发洒香水的西洋女性的香味儿大不一样。川端康成写过《日本文学之美》，开篇就引用

和泉式部、藤原定家的和歌，一女一男，千年前的两位歌人先后歌吟了“黑发”。上世纪初女歌人与谢野晶子刊行歌集《乱发》，歌吟二十岁女孩那骄人的黑发为春天添彩。

大自然总不至于把人的颜色搭配错。日本人或中国人把头发染红染黄，看上去一脸模糊。脸缺少凸凹，由黑发勾出轮廓，所以中国人自古擅长画白描。从明治剪发令到运动员染发，历时百余年，日本人总算在头发上大有脱亚入欧之势。他们打小看惯了漫画卡通的长腿黄发大眼睛，比中国人更接受洋模洋样。巨人棒球队老板公然声称不欢迎染了一头黄毛的球员入队，但转天就改了口：能抓耗子就是好猫，管他什么色。不过，到底又嘀咕一句：染黄染黑，算不上个性。有诗为证：

敢将肤发作一色，面目生来只二维。

竖起峨峨鸡冠子，但随牛后满场飞。

须

跟西洋人相比，日本人胡须只能算稀少。但我们中国人看来，他们毛发重，平时油头粉面，几时不见就变了一个人似的，髭压唇，髯络腮，情不自禁地给他们一句：吃生的吃的。日本古时称土著阿伊努人为“毛人”，类似我们的“胡人”之称，可见中日都属于少须的族类。中曾根说多胡，哗然。

亚当长没长胡子？有人说上帝造他的时候给安了胡子，也有人说NO，他偷吃了禁果才长出胡子，那是原罪的记号。要说咱中国，盘古开天辟地，死后左眼为日，右眼为月，头发胡须变成了满天星辰。中国古书里胡须很常见，尤其是异人的特征，而日本的神话传说不大提胡须，只有一个叫素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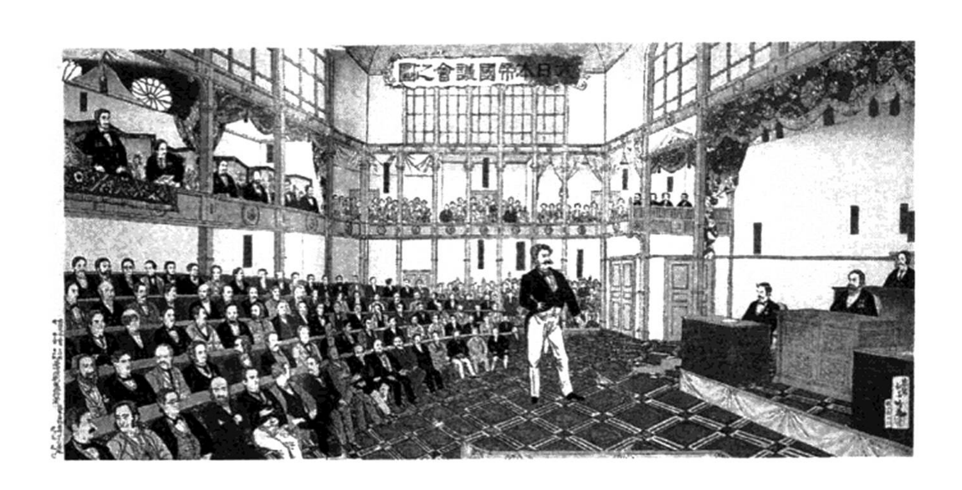
鸣尊的神“八握须髯”，较为神气。他是天照大神的弟弟，为神凶暴，曾渡到朝鲜半岛拿来树木，教导植林之道。须、髭、髯，这三个汉字在日语里同音，显见本来对胡须就不大在意。陈寿《三国志》记述了倭人的发型，未涉及须髯。我们的三国时代很看重胡须，关羽的美髯，曹操的割须，故事都流传至今。宋人拂须也有趣，说丁谓是寇准的门生，当官之后对寇老照样毕恭毕敬，聚餐时羹汁弄脏了寇须，他赶紧起身拂拭，这就是溜须了。据说原始人用贝壳把胡子一根根割去，掀开剃须历史第一页。日本各地出土的土偶很少见胡须，但估计以六世纪中叶佛教传入为界，之前是任其生长，之后是岂止胡子，连三千烦恼丝也悉数斩断。

胡须是男人的标志，进而是威严与勇武的象征，所以日本到了战国时代，武士横行，以胡须取貌，少了甚而被耍笑，以致决斗。一旦战死沙场，嘴上没毛，好头颅也难辨男女，被丢到一边。蓬蓬勃勃的大胡子叫“钟馗须”，而今日本过端午节还陈设这种人形，驱疫避邪。据说出兵朝鲜半岛时，幕府大将军丰臣秀吉还戴上假胡子耀武扬威。德川幕府禁止留胡须，因为留胡须是为了显示厉害，而显示厉害是为了打胜仗，有乱世之心。但江户时代，上自高官，下至百姓，除

了老人、病人、特殊职业的人，禁止蓄须，一个个下巴光光，天下一统，歌舞升平，胡须变成了反叛和邪恶的象征。

佩里，面白无须，率美国舰队略加威慑，日本就赶紧洞开了国门（一八五四年），十四年后维新，开始了明治时代。天皇历代不蓄须，明治天皇学欧洲皇帝的样，也留起了胡子。传说由侍卫拾掇龙颜，理发师教给他使用剃须刀，却到底不敢下手，只好任虎须枝蔓。此话当然不可信，因为照片上明治天皇有髭有须，两腮精光，显然是剃过的。一八九五年美国人发明了安全刀片，就在这一年，李鸿章手捋稀疏的山羊胡在日本下关春帆楼签署了条约。春帆楼是旅馆，院内有一座日清媾和纪念馆，桌椅一如当年谈判时摆设，墙上有画，画上伊藤博文、奥陆宗光等人个个长腿瘦身，像少女漫画的人物造型，比欧美人更欧美，满脸胡须。日俄战争以后军人当中流行德国皇帝的须型——八字胡，两端尖尖往上翘，但不曾有人达到西班牙画家达利那般夸张。今年（二〇〇四年）日本该纪念打败俄国一百周年了。

说到明治时代的胡须，黄遵宪是一个见证人。他在《日本国志·礼俗志》中记述："近学西俗，以髯为贵。年三、四十，唇上颔下离离若竹，辄摩弄自喜。或零星不出，则设法



胡须满堂（浮世绘）

艺之。其形如八字，以手拈之，使其末向上，作掀腾之势。盖东人西服，所未似者在此。得其似者，超越等流矣。”语含讥讽，这在二百首杂事诗中实属罕见，把日本人“脱亚入欧”之态跃然于纸上。他的日本杂事诗也写了胡须：“对镜惭看薄薄胡，时妆孤负好头颅，青青不久星星出，间引毛锥学种须。”这最后一句用了一个典故：男人不长胡须，北齐的时候叫天阉，李庶就是这种人。富豪崔谌调侃他：“我教老弟种胡子的方法吧，用锥子把脸上刺得到处都是孔，再插上马尾。”李庶说：“这法子你还是拿回家用吧，等你种眉毛成功了我再种胡子。”原来这崔谌家传恶疾，被李庶反唇相讥。“青青不久星星出”，妙极，看电视上日本人扮滑稽相，腮帮子总是涂抹成这个样子。

二十世纪是“不毛”的世纪，日本战后也时兴光面，但马靴军刀鼻子底下一小撮黑髭给中国人留下了太深的印象，至今记忆犹新。长声短吟，叹曰：

天生毛发偏多事，苍狗白云斩复留。
种得一蓬食鬼草，便说脱亚入了欧。

髷

武侠小说，日本也叫它“砍砍杀杀小说”，又叫作“头上绾髷的现代小说”。武侠是仗刀行侠，用刀来改造世界，总是要砍砍杀杀。武侠小说写的是现代人的情欲，但是给人物设置了过去的生活，服饰、饮食是过去的，当然发型也是过去的，那就是绾髷。《康熙字典》里收有这个字，但日本拿去表示他们特有的发型，和中国的本义不一样。

从日本各地出土的赤褐色土偶来看，五六世纪的古坟时代已结发，男子的发型是分发为二，在耳旁结成八字型，左右对称。七八世纪的飞鸟、奈良时代，拿来隋唐的文物制度及习俗，极尽模仿之能事。公元六〇三年实行冠位十二阶，冠的颜色分为紫、青、赤、黄、白、黑，再各分深浅，以示

大小，排定当官的序列。大臣们戴冠，冠下像中国人那样顺其自然地束发，“头上一髻”。平安时代四百年（八世纪末至十二世纪末），自九世纪末停止向唐朝遣使，从此，好似酱在缸里发酵，国风文化渐兴，女子垂发，男子不分贵贱，一律戴乌帽子，甚至睡觉也不脱下。如今逛神社能观赏到，当然乌帽子下发型是当代的了。平安时代后期天下大乱，武士披挂征战。戴兜鍪闷热，便兴起清人黄遵宪所说的“剃头发数寸”。这个“数寸”是面积，把额上的头发剃光到头顶，露出一片白地，状如半月，叫月代，又叫月额。室町时代（一三三六至一五七三）后半叶一百年，又称战国时代，人们不常戴乌帽子了。那时有个叫十河一存的猛将，把月代剃得更广阔，豁达豪放，被呼为十河额。（随便提及：钱仲联笺注人境庐诗草，把诗下小注断为又名十河额宇士，新称为黄鹂颠，有误；宇士新，人名也。）似乎中华文化周边的民族大都剃发，由髻到髷，也标志日本文化走向自立。剃发束髷是武士的仪表，披头散发就表明他失去了主子，是野武士。甚至有这样的谚语：武士秃了就该找地方隐居。

一八六八年发布“王政复古大号令”以前的七百年，皇权旁落，先后由三个幕府凭武力执掌国柄，即镰仓幕府、室



武士（写乐画）

町幕府、江户幕府。一六〇三年德川家康被封为征夷大将军，在江户开设幕府，太平盛世二百余年。天下大乱，人们渴望和平，太平年间却向往征战，战争岁月的余风到了和平时代往往就变成风俗，有一点打死老虎的意思。剃月额本来是武士所为，江户年间老百姓学样，使月额变成了日常生活。髷不是把前发、鬓、髷(后脑勺的头发)拢到头顶，束而成髻就行了，还要像大虾一样打折，发根朝前，做出各种样式。后来月额的面积扩张到脑后，做一个小髷，好像王献之墨写永字头上的点，回腕带笔（日文用来表示叠字），就叫它丁髷，武侠小说及影视剧用这个词特指江户时代题材。靠洋枪洋炮打开日本大门的西洋人看见髷，乌黑锃亮，却说像一门小铁炮。明治政府觉得头上架着小铁炮有碍与西洋人平等交往，于是发布散发脱刀令。

断发、吃牛肉都属于文明开化，一些女人也跟风，斩断三千烦恼丝，有点像中国破“四旧”年代所见，政府又觉得有碍观瞻，下令禁止。一八七三年明治天皇带头剃发，东京城里十有七八都跟着剃了。武士们不许挎刀，髷也要剃掉，另谋出路，激情燃烧的岁月变成梦，真个是痛断肝肠。有人就隔三差五断一点，依依惜别，大概像力士从相扑行当退

休，嘉宾为他发断，一人一剪子。当今只有力士还绾髻，造成非日常性，也就使肥胖得走样的躯体正常化。

所谓积习难改，黄遵宪于一八七七年随使居东，那时地方上还有一小半人顶着髻不断。虽不是驱逐鞑虏，但绾髻被视为野蛮人，不少地方实施强制手段，或者警察拿着剪刀遇髻就剪，或者规定留髻上税。这个世事想来黄遵宪也知道，却只字未提，反倒为《日本杂事诗》定本补作了发型，竟至两首，不知其用意何在。他也写了“近学西俗，以髯为贵”，语含讥讽，但对于过时的发型，欣赏之态可掬，莫非像我们今天看日本武侠影视剧，觉得那小铁炮比大清的辫子更好玩。当初月额不是用刀剃，而是生生拔了去，到了甲午战争时，日本普遍用推子剃头了。有道是：

桑田沧海一个球，快刀削发也削头。

长长长长长长长，长到千年长入欧。

日本刀

三岛开膛真可笑，看刀更忆南京城。
白旗拭去生灵血，便作秋波日下横。

歌中唱道：大刀向鬼子们的头上砍去。单说这大刀，日本叫它青龙刀，蛮好听的。我们把他们的刀叫大洋刀，过去在电影上常见，前两年又看见它砍了姜文的脑袋——电影《鬼子来了》；幼时玩游戏把手帕什么的挂在帽子后面，就装作鬼子进村。大洋刀的“学名”叫日本刀，是宋人给起的，但日本人几乎到了明治时代，要自立于民族之林了，才用起这个叫法，画叫日本画，刀叫日本刀。

日本出土了很多弥生时代的铜剑，那些剑并非武器，是

用来祭祀的。也出土有古坟时代的铁剑铁刀，刀是实用的，而剑是仪式道具。剑在日本自古不发达，或许与当时中国已看重刀有关。据《三国志》记载，二三八年魏明帝郑重赐给日本女王很多好东西，其中有五尺刀二口，没有剑。当剑不再是战场上挥舞的主要武器时，被文人给艺术化，李白拔剑四顾，龚自珍一箫一剑，飘逸千年。剑便于刺，刀利于砍。日本把刀剑二字用得比较乱，大概只有庙里不动明王握在右手的降魔剑明明白白是剑。平安时代贵族佩刀，镶金嵌玉，尊称为剑。天皇家祖传三种神器，《皇室典范》规定“天皇崩时皇嗣即践祚，承祖宗之神器”，其实只承继剑和玺，因为镜是天照大神的神体，供着不能动。剑叫草薙剑（神话里先是叫天丛云剑），据说有人见过，确是双刃剑，长二尺七寸。他们的剑道，在我们看来应该是刀道，武侠小说里的剑豪拿的是刀，叫刀客才是。

京都正仓院中藏有唐大刀，还有日本仿造的唐样大刀，做工极精美。日本刀当初跟剑一样，是直的，如《和名抄》所言，似剑而一刃曰刀，似刀而双刃曰剑。大概在平安时代中期，十世纪到十一世纪，刀逐渐造出了弧度。弯刀所受的冲击比直刀小，更适于横砍竖劈。剑身中间有一道棱，断面

呈菱形，但大刀不起棱，靠重量施威，从力学来说，不如起棱的日本刀锐利。到了宋代，事情反过来，日本进献的贡品中有了刀。欧阳修写诗，称日本国出的刀是宝刀，梅尧臣与人共观日本刀，也不再为世上没有了干将、太阿而懊恼。

从平安时代到镰仓时代，东国武士的武艺日见高强，形成以劈砍为主的独特刀法，奠定日本式武术基础。镰仓时代"兵革相踵，名工益辈出"（黄遵宪语），是日本刀黄金时代。黄遵宪有诗咏日本刀，云"正宗千锻出金精"，这个正宗就是镰仓时代末期的锻刀名工。那时蒙古大军泛海而来，正宗锻造出利刃，砍得透皮铠。后世说他有十位高徒，称"正宗十哲"，黄遵宪在诗注中开列了几位，实际上未必从师，只是影响所及，风格相近而已。宫本武藏用的刀是正宗刀。

日语"刀"的语源即"片刃"。"大刀"一般指直刀，"太刀"是弯刀。"刀"，又叫"打刀"，和"太刀"一样，刀长六十公分以上，但弧度比较小。两者的区别还在于"太刀"悬挂腰间，刀刃朝下，"刀"插在腰带里，刀刃朝上。影视上武士当腰插刀，历史就到了战国时代（一四六七年开始的一个多世纪）。这时战斗形式由骑马独斗变为步兵集团作战，较为轻便的"打刀"盛行，取代了"太刀"。丰臣秀吉统一



平安时代公卿的佩剑（国宝）

了天下，一五八八年推行兵农分离政策，禁止僧侣百姓带刀。带刀成为武士的特权，但太平年间无用武之地，武士把精神寄托在刀上，反而养成刀乃武士之魂的意识。幕末，刀魂意识更厉扬，赖山阳吟道："可恨东风一驱附大涛，不使膻血尽膏日本刀。"明治年间发布废刀令，如黄遵宪所言，"自兵法改用枪炮，士夫又禁佩带，名刀遂绝响矣。"但明治天皇爱好刀，以致锻造不绝，且加以科学研究。美军占领日本，收缴刀剑，毁了不少名刀。也有一些被美国兵据为私有，对日本刀从恐惧转向欣赏。日本人抗争，说刀具有艺术价值，大概从传统文化的角度审美日本刀就是这时才明白过来的。

占领军不仅收缴刀剑，还禁止砍砍杀杀的武侠电影。日本人争辩：美国西部电影不也用枪杀人吗？美国人说，那是为了正义，而日本的武侠宣扬封建主义，助长军国主义。日本人爱刀，甚于我们爱剑，美国人论说日本文化模式也叫作"菊与刀"。日本人把优美与杀伐集于刀，拉上菊以及樱花来对比说事，倒显得多余。刀是凶器，终极之美在杀人，那就是"一挥头白不闻声"（黄遵宪诗）。日本刀不是用力劈砍，而是抢时间，争速度，一挥之间快达八十分之一秒。武侠小

说《大菩萨岭》的主人公机龙之助随意杀人，滥杀无辜，他挥刀有如力士在相扑擂台上撒盐，仿佛是宗教仪式，这个仪式迷住读者心。有人评论，机龙之助的刀具有打破闭塞时代的能量，相当于陀思妥耶夫斯基《罪与罚》中的拉斯科尔尼科夫的斧子，这种话姑妄听之罢了。

无刀不成侠，与历史小说的分水岭，也在于武侠小说少不了刀，最终靠天下无双的名刀与独创的一招剑术（刀法）杀敌，完成修行或复仇。一九七〇年代以后小说家尤热衷于写刀，不知是不是三岛由纪夫剖腹自裁引起人们对刀的关注。那是一九七〇年初冬，说时迟那时快，三岛把短刀插进肚子，帮手就赶紧挥刀，以减少他的痛苦，但连砍两刀也没砍断脖子，换了一个人才总算把脑袋砍下来。三岛以为这把刀是名刀，叫关孙六，其实不过是一把幕府终焉之际锻造的军刀。

黄遵宪的日本刀歌是这样的："正宗千锻出金精，薛烛犹惊弟子名，秋水芙蓉光内敛，一挥头白不闻声。"

艺妓

好莱坞电影《艺妓》是依据阿瑟·戈尔登一九九七年畅销美国的小说改编的，演一个艺妓从艺到妓的人生历程。饰演者是中国影星，这很教日本艺妓界不满，因为艺妓是他们最可以孤芳的传统文化，岂能由外国女人来演义。黄遵宪的《日本杂事诗》有两首写艺妓，其一："繁花南部记烟花，七十鸳鸯数狭邪，欲聘狸奴先问价，红笺分送野猫家。"其二："弹尽三弦诉可怜，沉沉良夜有情天，楼头月照人团聚，到老当如鸡卵圆。"

据说，艺妓形象当初就是被美国人搞坏的。一八九八年，一个叫约翰·卢瑟·罗恩的律师，压根儿没来过日本，把听来的故事写成了短篇小说《蝴蝶夫人》，先搬上百老汇

舞台，再由意大利作曲家普契尼谱为歌剧，从此，一个不管那男人是什么东西，一定把爱情进行到底，以致一死的艺妓形象定格在欧美人心底，而且这形象不止是艺妓的，也是日本女人的。几年前，当过十余年艺妓的岩崎峰子对外人把艺妓跟娼妓混为一谈很生气，写书在美国出版，把亲身陪侍过的名人如本田汽车创业者本田宗一郎、诺贝尔物理学奖得主汤川秀树统统拉出来，以证明艺妓的“闪光魅力”。其实，就是这个峰子把阿瑟·戈尔登领进艺妓世界，后来又告他不守约，暴露了男人包养艺妓的价码。相信美国人守约，那是她重犯了蝴蝶夫人的错误。凭美国的霸道，打你玩你没商量，捧你也没商量，艺妓界终归只能眼看着电影在日本上映，幸而观众也不大买帐。

关于艺妓，我们的张爱玲说过：“日本美女画中有著名的《青楼十二时》，画出艺妓每天二十四个钟点内的生活。这里的画家的态度很难得到我们的了解，那倍异的尊重与郑重。中国的确也有苏小妹、董小宛之流，从粉头群里跳出来，自处甚高，但是在中国这是个性的突出，而在日本就成了一种制度——在日本，什么都会成为一种制度的。艺妓是循规蹈矩训练出来的大众情人，最轻飘的小动作里也有传统习惯

的重量，没有半点游移……这样地把妓女来理想化了，我能想到的唯一解释是日本人对于训练的重视，而艺妓，因为训练得格外彻底，所以格外接近女性的美善的标准。不然我们再也不能懂得谷崎润一郎在《神与人之间》里为什么以一个艺妓来代表他的'圣洁的Madonna'。"

张爱玲也是把艺妓当作了妓女。中国自有多才多艺的妓女，乃至自处甚高，但青楼花街到底未分工，而日本艺妓是文艺工作者，陪酒不陪衾。清末名士王韬东游百日，被日人讥为好色之徒，就抱怨艺妓"不教云雨梦襄王"。他欣然记述："日本探花之例，以茶屋为先导，谓之引手。先于茶屋中开绮筵，招艺妓。歌舞既终，管弦亦歇，更阑烛灺，客意告倦。艺妓乃导之娼楼，择其美者，解淳于髡之襦，而荐宓妃之枕焉。"

艺妓的出现往远里说是十八世纪，但昌盛在明治维新后，那时政客、商人、官僚时兴在酒楼茶屋招妓，吃喝玩乐谈政治，使艺妓遍地开花。她们被自幼严训，加工成玩偶似的艺术品，在酒宴上歌舞助兴，或类似中国歌妓。艺妓卖身向来是违法的，但可以被男人包养，似娼而专属，似妾又没有名分。田中角荣当初竞选上议员，二十八九岁，就包养了



此人是王韬？(浮世绘)

十九岁的艺妓，前年这艺妓写了一本书，回忆她俘虏田中角荣四十余年，生二男一女。夫人似大度能容，而嫡女真纪子长大后为父亲的外宅切齿。

卖艺也罢，卖身也罢，在周作人看来，都跟武士一样是奴隶。他在一九一九年写道："艺妓与游女是别一种奴隶的生活，现在本应该早成了历史的陈迹了，但事实却正相反，凡公私宴会及各种仪式，几乎必有这种人做装饰，新吉原游郭的夜樱，岛原的太夫道中……变成地方的一种韵事，诗人小说家画家每每赞美咏叹，流连不已，实在不很可解。这些不幸的人的不得已的情况，与颓废派的心情，我们可以了解，但决不以为是向人生的正路，至于多数假颓废派，更是'无病呻吟'，白造成许多所谓游荡文学，供饱暖无事的人消闲罢了。"

不过，什么事物一旦被捧为传统文化，就会被恣意美化，别人往往也只好跟着欣赏。美化艺妓，归功于旅游业，而文学家更是功不可没。所谓花柳小说，多是写艺妓生活，永井荷风是第一高手。川端康成的名作《雪国》也写的是艺妓。有温泉，有艺妓，这就备足了日本风情。驹子是东京训练出来的艺妓，回到雪国，爱上来此闲游的岛村，这爱情一

开始就写得很绝望，再发展一下，又是一个蝴蝶夫人也说不定。人生全都是徒劳，就只有一死，不是死于爱的绝望，而是死于生的徒劳。这么一想，田中角荣和艺妓的相爱相依还真是难得哩。

武士早已从街面上匿迹，艺妓却风韵犹存，虽然也已是夕阳产业。对于大众来说，艺妓从来是高岭之花，可望不可即。现今艺妓出没的地方，东京有六花街：新桥、赤坂、芳町、神乐坂、向岛、浅草；京都有五花街：上七轩、祈园甲部、先斗町、宫川町、祈园东。观光京都，在祈园一带遇见艺妓是一个惊喜。茶屋是招妓作乐的地方，黄昏时分，偶尔窥见它打开玄关，一条洒了水的小径通向深处，仿佛“穿过长长的隧道就是雪国了”，走进去可能走进另一个天地，走不进去就不免对里面的事情生疑。茶屋有“生客恕不接待”的规矩，神秘兮兮，也许真像章子怡扮演的艺妓所言：不神秘，艺妓世界就不存在了。

看了电影之后油然打油，云：

面如观世音如呗，劝酒逢君只一陪。

文化大旗好说事，古都还数看花魁。

工巧

我是昭和末年东渡日本的，赶上了泡沫经济的尾巴。初来乍到，看什么都不免友邦惊诧。在东京站出口看见擦皮鞋的：椅子垫高四条腿，顾客高居其上，垂下双脚，擦鞋匠相向坐在小凳上，双方都到位。看上去不像三毛流浪那么惨，恨不得也操此营生。现在移到了街边，标价五百日元，偶尔坐下来擦一擦皮鞋，却没有了居高临下的椅子，而擦鞋匠好像才下岗，冷不丁以为是坐地等人来画像的。

东京街头擦皮鞋，我看着有趣的是工具之多。所谓工具，除了刷子鞋油还有布，居然布有多种，换来换去地擦。古人云：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我们利了器，吹发可断，切玉如泥，用这利器干这干那，走遍天下，这就叫本事。似

乎日本人把利字理解为便利，必先多其器，少了就不像匠。看他们干活儿，常怪讶家什多，连喝酒吃饭也满桌子碟碗，以致洗碗成为留日打工的代名词。有一年过年逛北京西单，遇匠人刻造人头像。像擦皮鞋一样，愿者就坐，他对着雕琢，一块方木转眼便现出头像，至于像不像，那就看本人的长相了。整个过程唯一凿一槌而已，围观者啧啧称奇。奈良有一种传统工艺叫“一刀雕”，但这个“一刀”意思是作品粗犷，刀痕历历，好似用一把刀雕成的，实际上工具并非刀只一把。称之为“一刀雕”，正表明他们认定工具少了做出来的东西糙。

历史小说家司马辽太郎当兵也到过中国东北，本来读外国语学校，对外语感兴趣，休息时就到农家问“这是什么”，“那是什么”，记在单词本上。他惊奇地发现锄头种类少，要是日本，再小的农家，各种各样的锄头也挂满一墙。木匠工具尤其多。相比之下，中国工具水平低，数量少。他得出结论：日本人讲究干什么用什么工具，而中国是一种工具多种用途。这是缺铁造成的，从南宋末年或明代铁器就慢性不足。

就我下乡务农的体验来说，正好也是在东北，司马的发

现是不错的，农家没几件农具，战天斗地靠的是愚公精神。铁，繁体字写作“金王哉”，两千多年前的《盐铁论》说：“农，天下之大业也；铁器，民之大用也。器用便利，则用力少而得作多，农夫乐事劝功。用不具，则田畴荒，谷不殖。用力鲜，功自半。器便与不便，其功相什而倍也。”现而今铁在日常生活里不大显眼了，小时候见过砸锅炼铁，那年月大概确实缺。不过，我以为问题未必是缺铁，而是出在工匠禀性上。名人邱永汉说过，中国人全都有商人头脑，而日本人，商人也好政治家也好归根结底是工匠气质。信矣哉。工匠，为工艺不惜工本，而商人打的算盘是少花钱多办事，不花钱也办事，以一器多用为能事。某韩国学者说日本人凡事取向“缩”，例如折扇是他们创造的，可以合而缩之，其实，“缩”是工匠所作所为，当作民族性来说就说反了因果。有工匠之心，精益求精，既能造大佛，又能造玲珑小巧的数码相机，巧夺天工。这种本性却并非土著所固有。徐福蒙骗秦始皇出海，就带了百工，其后逃来的，掠来的，也多是能工巧匠，这些渡海而来的工匠在列岛上构筑并主导文化，别具“匠心”。

关于日本人的工巧，清末黄遵宪说：“东人善构思，佐以



折扇摊

利器，真若有神助，偃师傀儡未必胜之。”（偃师：周代巧匠，所制傀儡能歌舞）还写了一首诗称赞：“依样葫芦巧略同，镂金刻木总能工，楚材借用推鞍部，蕃别传家数笔公。”看满街手机，精致得被当作装饰品，不会吟诗也要吟，曰：“本是巧倕（倕：尧时巧工）渡海东，地偏更教鬼神工。千年游刃若新砥，昨日屠龙今篆虫。”

神道

日本到处有神社。清末黄遵宪驻日四年余，说“三千神社尽巫风”，现而今统计，神社至少有十万之多。走到哪里遇见了，也过去看看，有时还学着给神塞钱，把硬币丢进囚笼似的“赛钱箱”——经常是五元，自动贩卖机不能用，但谐音“御缘”，而十元就成了“远缘”，于是拿小钱酬神也心安理得。外国游客多，东京明治神宫的钱箱“国际化”，里面有各国硬币，多达七八百种，神们闲下来也可以玩玩收藏或倒汇。似乎日本神总在睡大觉，当啷一声投了钱，还得拍两下掌才叫得醒；葬礼也拍手，但不能拍出声，以免惊起了死人。每事问，但隔着“赛钱箱”奋眼望去，黑黢黢到底弄不清祭祀着什么，对神道便大感神秘，难怪凡事不明底细或

故作高深，文化的心理的，往往都推到它那里。

神社类似中国庙，不过，庙比佛寺古远，而神社当初无片瓦，学了佛寺才大兴土木。最常见的是八幡神社；历史小说家司马辽太郎说，五世纪初，一群自称秦始皇后裔的人经朝鲜半岛渡海而来，供奉祖先，后来就变成八幡神。此神够神的，很爱借巫的口对政治说三道四，受政界欢迎。六世纪后半传来佛教，它又说自己本来是印度神。圣武天皇造大佛，建东大寺，八幡神跑前跑后，天皇大悦，就在大佛殿旁边修一座八幡宫，让它镇守东大寺，打这儿起神与佛搅和在一起，即所谓“神佛习合”。长此以往，日本人便养成神前结婚、葬礼念经也泰然处之的民族性。最具代表性的神社是三重县伊势市的神宫及岛根县的出云大社。伊势神宫供奉天皇家祖先天照大神，而出云大社奉祭大国主命，日本列岛本来是他亲手缔造的，但天孙（天照大神之孙）下凡，只好拱手相让。按说神宫是皇家宗庙，很早就任由庶民参拜。神体是传国三神器之一的镜子，代替天照大神的神灵，却不见记录，从未映照过天日，有国民作家之誉的司马辽太郎也缘吝一面。古镜研究家推测，那镜子虽叫“八咫镜”，估计也就是梳妆镜大小。



北野天满宫菜花祭

问日本人信教吗？据报社调查，只有百分之三十几的人答曰信，再问信什么教，回答信神道的还不到百分之五，或许这就是像我们不会说自己信土地一样。何谓神道？司马辽太郎说："这群岛上的古人由岩石露出地面想到底下磐根之大也感到奇异，觉得可畏就马上清洁其周围，不许乱踏人弄脏，这就是神道。"如法造神，何止八百万，难怪黄遵宪也莫名其妙，吟道："三千神社尽巫风，帐底题名列桂宫，蚕绿橘黄争跪拜，不知常世是何虫？"处处有神，为人就无处不恭敬，干起活儿来领导在和领导不在一个样。中国土地爷无处不在，可除了孙悟空动辄拘他来问话，大家并不放心上。神道迄今基本是自然崇拜，没有教主，没有教义，以"祭"为主。初来日本时好奇，哪里有祭去哪里看，看来看去，大都是抬神舆游街。与其说是敬神，不如说是社区联谊，甚而不过是麇集海内外游客的观光节目。近乎赤裸的壮丁们挤作一堆，也偶有女性夹杂其间，"往往显出神凭或如柳田国男氏所云'神人和融'的状态"（周作人语），却未必是神道教信徒，而状态是经过练习并有人指挥才达至的。我觉得日本人做什么事都有这股劲儿，不单为神抬轿子。祭，使人暂且从日常生活的压抑下解放，装神弄鬼，以尽情欢乐。祭神如

神在，本来是孔子的祭祀心态。

“神道”二字最早见于七二〇年成书的《日本书纪》，早了八年的《古事记》还不曾出现。再往前找，就只能找到中国古籍里，即陈寿《三国志》所说的“鬼道”：女王“事鬼道，能惑众”。敬神祭鬼，可上溯到蛮荒时代，但神道之为道，把习俗及信仰“语言化”，建构并宣扬为一种思想，是十三世纪中叶以后的事。十五世纪后半叶吉田兼俱仿照佛教三部经把《古事记》、《日本书纪》等奉为古典，尤注重《日本书纪》卷一、卷二的《神代纪》。十七世纪山崎暗斋也极力推崇所谓神代卷。十八世纪本居宣长转而从《古事记》中挖掘，说日本古代是神代，那时已经有神道，编造了一个纯粹理想化的宗教世界。比本居早生五十年的儒者太宰春台不以为然，说：“现在的人把神道看作我国之道，与儒佛并列，以之为一道，此乃大谬也。神道本来在圣人之道当中。《周易》有云：观天之神道而四时不忒，圣人以神道设教，而天下服矣。‘神道’始见于此文。”平田笃胤私淑本居，一心要证明日本为万国之根本，天皇乃万国之宗主，骂太宰狭隘乖僻，诽谤大日本。到了现代，佛学家铃木大拙斥神道为儿戏，史学家津田左右吉则断言，神道这东西起码平田派鼓捣出来

的形式在过去的日本不存在。视司马辽太郎为敌手的哲学家梅原猛说："平田对所有不纯的神道加以攻击，所谓不纯的神道，是指受佛教影响、按佛教教义来思考的神道，但实际上，神道当初就是受佛教的刺激与影响，为对抗佛教而编造的。"其实，"记纪"二书中的神话并非从远古流传下来的东西，那是有意伪造的，以使天皇家为中心的政权具有正当性。梅原说国学家的思考方法好似剥洋葱，他们以为剥掉所有儒教的东西，剥掉所有佛教的东西，最后剩下的就是日本固有的东西，可是，日本文化去掉所有的外来文化就什么都不剩了。本居、平田们名之为古道的东西也多是舶来品。神道家何患无辞，我却不信，且不禁替李泽厚担心，他那么偏信"日本不仅保存了许多神话，神道观念也始终浓厚"，"长久渗透在日本文化和日本人的心理中"，拿来作背景比较中日文化心理，岂不是违离史实，乖谬本义？

神道真正成气候是明治维新后。自一六三三年，德川幕府先后五次颁布锁国令，一八五三年被美国舰队一恫吓，就签订一大堆不平等条约，洞开了国门，幕府随之像清廷一样垮台。皇权旁落七百年，能重新夺回到天皇手中，神道功不可没。明治新政府定神道为国教，令神佛分离，八幡大菩萨

也改称八幡大神。轰轰烈烈开展全国性神道教化运动，强化以天皇为中心的体制，统合民众，振奋精神，转眼之间日本妖魔化。发动了几场战争，终于惨败，国土被美军占领，麦克阿瑟成为国家神道的终结者。虽说老兵不死，但五六十年过去，白云苍狗，回来的是神道。这道上走在前面的，小泉是一个，蓬松着野武士似的头发。有道是：

拜山拜水拜草木，不是神乎唯有人。

吃马吃鱼吃蟹贝，不杀人也即为神。

宗教

日本有新年参诣祝祷的习俗，去哪里参诣呢？在东京的话，两大去处最热闹，明治神宫和浅草寺。明治神宫那里年轻人多，结伴而来，除夕未旦已排起长龙。在警察的引导下走走停停，总算挨到大殿前，拍拍手，以示见神心喜，但还来不及许愿，就给人流冲走。"赛钱箱"这时就太小，于是用布匹豁然围出一块空地，让人们洒暴似的往里投钱。成排的警察戴面具，不是防暴，而是防硬币如雨。年轻人未必信神，参诣明治神宫是因为那一带平日就是他们熙熙攘攘的欢乐街。参诣浅草寺多是中年以上的人，挈妇将雏，当然也未必信仰寺里深藏的圣观世音菩萨。恐怕问一问寺社供奉着什么，好些人也答不上来。

明治神宫是为祭祀明治天皇及皇后修建的，历史才八十多年。不占名山，使东京城里多了一片绿树掩映，有十七万株之多，主要是柯、楠之类常绿乔木，却不见荫翳旧神社的参天杉树，听说是土壤不宜。神宫是高规格的神社，也只是负责一方水土，保佑一方人平安，类似我们的土地庙。老百姓因地制宜，家门口有庙朝庙，有社拜社，一般不会像当着总理大臣的小泉那样大老远跑到伊势的神宫，穿上燕尾服鞠躬。新年参诣，其实是自己给自己拜年，人到为止。像好多事情一样，年年例行，人生就多了些回旋与跌荡，免得像大江东去，一江春水向东流，至于里面祭坛上究竟神乎佛乎，又何须多问。

日本早就有本地垂迹说，神佛同体。此说最初产生于印度。释迦灭后，佛教分成两派，一派像释迦一样修行，以达觉悟，是小乘佛教的来头，另一派崇拜释迦遗骨，要靠佛的伟力获得拯救，后来发展为大乘佛教。两派都笃信弥坚，释迦在历史上就不好做人了，于是说他是不生不灭的佛在世间显现的人样。四世纪佛教在印度式微，印度教兴盛，佛教僧侣便对抗说，印度神是佛垂迹于世上，显姿弄影。这个说法从中国再传到日本，千奇百怪的日本神都变成佛的身形，远

来的佛与坐地的神相结合，落地生根。例如八幡大菩萨，广为人知，其由来据说是八世纪有一个叫道镜的和尚，给女太上皇治好病，得宠掌权，大兴土木建佛寺。位极人臣，便生出篡位之心，说宇佐八幡神说了，天皇让位则天下大治。女皇（太上皇重新登基）疑虑，派人去宇佐确认，原来是神官们伪造。道镜失势，下一代天皇给八幡神上了一个护国灵验威力神通大菩萨的封号。十三世纪日莲开创日莲宗，说天照大神是南无妙法莲花经的守护神。佛与神，譬如水与波，佛是水，神是波，后来神道羽翼渐丰，翻案说神是水，佛是波。

明治维新后，政府为建立以天皇为中心的国家体制，独尊神道，祭政一致，令神佛分离。但水与波的神佛在人心里判然分离又谈何容易，拆不开，理还乱，至今人们照旧是活着参诣神社，结婚上教堂，死了请和尚念经送葬。人死了成佛，却供在神社里，岂非咄咄怪事。教堂结婚也要看日子，佛灭之类的凶日是必须避开的，这又是道教信仰了。二十世纪初黎民百姓也效仿皇太子（后大正天皇）大婚，在神社举行婚礼。后来又礼佛成婚，喜气洋洋，让抛家舍业的释尊眼看着，真不知是何居心。信仰驳杂而暧昧，这种现象可能是从外边拿来人家的文化、思想及主义都难以避免的，恰似一



心愿累累

张白纸，没有负担，什么都往上画。

宗教，就现在使用的涵义来说，是明治年间日本人移译“religion”的造语。儒教不考虑个人拯救，把这件事交给了道教和佛教去做。在我们中国人的印象里，日本人都信奉佛教，这与日本独特的寺檀制度有关。十七世纪初德川家康当上征夷大将军，在江户（今东京）开设幕府，执掌国柄，不久即下令禁止天主教，捕杀传教士。长崎率先用“踏绘”，就是让人践踏耶稣、玛利亚的画像，验证是否天主教。禁教严酷，又遭逢天灾，交不上租子，饿殍遍野，信奉天主教的农民把一个十四五岁的少年装扮成救世主，啸聚起义。幕府出兵镇压，连女人孩子也格杀勿论。清末使日的黄遵宪在《日本杂事诗》中描述了这一事件，云：“万头骈刃血模糊，脚踏升天说教图；今日铸金悬十字，几人宝塔礼耶稣。”此后，为根绝天主教信仰，幕府施行寺檀制度：各家各户都必须属于某一座寺庙，世世代代请该寺做葬仪等法事，外出旅行也需要由寺里开证明拿着走路。若不好好当檀那，供养众僧侣，就可能被诬以天主教。大概就是从这时起，日本和尚总是忙着给死人念经了。宗教完全变成了幕府的统治工具，骄奢淫逸，令民众怀恨，所以明治政府下令分离神佛，不少

地方就在神职、国学家、儒者、官吏的指点下焚寺毁佛，乃至勒令僧侣还俗。不过，寺檀关系迄今犹存，家里死了人，就去找以前的寺庙，也许这时才知道自家所属是何宗何派。神道不管死人的事，因为死是秽，不净。日本好像从未有过儒教式丧葬。

明治政府怕危及天皇的神圣，虽然做样子给欧美人看，把禁止天主教的"所有在地踏像、当道立木，概行撤废"（黄遵宪语），但实际上仍然像幕府一样禁教。可是，只要不解禁，实行信教自由，西洋人就不跟你谈废除不平等条约，万般无奈，明治政府这才解了禁。莫非因不曾用炮舰相逼，伊斯兰教几乎没传来日本。有资料统计，现有基督教徒一百多万，比黄遵宪时代也没多出多少，虽然圣诞节越过越甚嚣。

为崇拜天皇，把天皇绝对化，明治政府对神社也进行了整合，分为国家、府县、村三级管理，有如金字塔，顶尖是伊势神宫。黄遵宪有诗说"三千神社尽巫风"，这个数字应该指的是此类国营神社，实际还不足两千。老布什那一代美国人吃够了神道的苦头儿，占领日本后禁止国家从政治上经济上援助神社，不许弘布神道思想。近年来时来运转，明治时代的神道大有还乡团之势，出书也叫作"神道的反扑"什

么的。本来日本人对宗教并不执著，无可无不可，那个小泉梗着脖子拜神祭鬼就别有用心。小布什这一代却好了伤疤忘了疼，只当没看见，反正珍珠港的伤疤，疼也是疼在老爸们身上。

看报纸上卖墓地的广告，常有句“不问宗教”，就是说，信神信鬼信上帝都走到一起来了，阴间地府全球化，说到底是什么也不信。三十年前日本勃兴海外旅游热，指南上告诫，对欧美人不要说对不起，不要说不信教，因为说对不起就揽了责任，说不信教就等于说自己不是人。不过，尽管不信什么教的人多达百分之七十五，他们却拥有一颗宗教心。敬业，即出于此心，所以画家画起艺妓来也会让张爱玲觉得那态度“倍异的尊重与郑重”，“很难得到我们的了解”。他们爱劳动，似乎劳动本身即目的。这可能是天皇的祖先天照大神留下的传统，她像我们的织女一样当户织，唧唧复唧唧。看他们做事，烧陶也好，烹饪也好，不就是切切生鱼片嘛，那股子认真劲儿，不知是鬼魂附体，还是上帝与他同在，就在旁边看着。而我们欢呼的孙大圣，看炉子偷丹，管园子偷桃，造反有理。宗教心出于对自然的敬畏，不无原始性，但人类发展到今天，就显得难能可贵了。大小神社基本都属

于个人家，子或女继父业，即使是无神论者，却要靠神事这一行吃饭，不能不敬业。宗教团体像公司，公司像宗教团体，即像在兢兢业业上。我们在吃喝上特别有宗教心。民以食为天，敬天，却也要胜天，敬而不畏，可就吃坏了风气吃坏了胃。诗曰：

夫子乘桴牛西行，达摩白眼若乎瞠。

东瀛四万八千寺，依旧莺啼红绿中。

樱花

黄遵宪诗，其一："朝曦看到夕阳斜，流水游龙斗宝车。宴罢红云歌绛雪，东皇第一爱樱花。"其二："抟花作饭胜胡麻，嚼蕊流酥更点茶。费尽挪莎才结果，果然团子贵于花。"

樱花蓦地开了，听说比往年早了八天，昨天就已经"满开"，让东京人措手不及。天公更不作美，今天是休息日，淫雨霏霏，竟变作雪花，七扭八歪地飘。望望窗外，心想，或许是天可怜见，经济连年不见好，省得人们强打精神去"花见"。但我还是去了上野，因为有朋自远方来，正好赶上这樱花时节。

樱花忽开忽落，颇像日本的"山葵"，辣劲儿直冲鼻子，但一走一过，倏然便消失净尽。日本人性子急，大概就是吃



满街樱花

山葵吃的，看樱花看的。而中国的“唐辛子”在嘴里辣得缠绵悱恻，如五千年历史一般的漫长。几位朋友笑看的是东洋景，一堆堆男女在花下聚饮，对于樱花反倒不在意。黄遵宪还写过一首七古《樱花歌》，歌咏日本人赏花的盛况，并写到历史与政见。日本人赏花，中国人看日本人赏花，啧啧称奇了一百多年，这就是各自的文化传统。

山野中自然生长的樱树上白种，人工培育的园艺品种更多达两三百，如彼岸、八重、初见、朝、枝垂、花云，名目繁多。所谓“花见”，往昔观赏的是山樱。奈良吉野山是山樱胜地，一五九四年丰臣秀吉曾在此举行盛大的赏樱会。明治初年，自然杂交的品种从东京的染井传播各地，庭园街巷，到处可见的就是“染井吉野”了。冲绳的寒绯樱一月即初绽笑容，由南向北，一路开过去，开到高岭花事了——北海道的高岭樱争奇斗艳已是六七月。至若晚风萧瑟，冬樱绽开数点小花，则无人留意。这时意在小酒馆，钻进一家“炉端烧”，温酒下肚，怒放的是心花。

“团子贵于花”是日本谚语。眼前摆了熊掌与鱼， 团子与花，哪怕是樱花，日本人的想法也和我们是一样的。赋诗二首：

一

落叶满园犹见绿，半江逝水不怜人。

夕曛欲向炉端暖，却讶冬樱数点馨。

二

朝樱彼岸八重开，初见花云携酒来。

无奈枝垂便吹雪，把个空相给人猜。

菊花

听说美国人撰写的《菊与刀》一书畅销。不知在本家美国是什么情况，至于日本，此书早已是经典；书一旦被奉为经典，也就有了点一般人不读的意思。浏览了几种中译本，如商务印书馆出版的，从造句行文来看分明是转译日译本，版权页上却标明据英文版译出，“并参考”日译本而已。把副题译作“日本文化的诸模式”的译本大概真是从英文翻译的，因为英文有复数，菊与刀，如一个范型的两片，就需要“诸”，而日文像中文一样，名不分阴阳，词不分单复，只译作“型”。有意思的是，原书正文里几乎未出现“日本文化的类型”的说法，以致把日本弄得众说纷纭，闹不清自己的文化到底“型”在哪儿。也许因为是文化人类学家的调查报

告，从逻辑上不易理出头绪来。

关于书名的“刀”，也有译作“剑”的，但是就日本来说，只能译作刀，因为照我们看来，那是刀，不是剑。日本所谓剑，是刀剑的总称，也是刀的美称，所以，分明在那里耍大刀，却叫作剑道。无论工艺精湛到什么份儿上，评价刀的好坏根本还是在锋利，而这锋利是对于人体而言。刀是武士的灵魂，武士不杀人就丢了魂儿。

关于“菊”，书中所指，乃盆栽菊花，而且用细铁丝保持形状，看似天然，其实是人工的。有的译本封面上画了一个圆形的菊花瓣图案，那是天皇家的徽章，与书名的菊花不相及，无限接近风马牛。原书当初是提供给美国政府的内参，后来为出版而补写第一章，提起日本民族二重性，菊花的说法与第十二章不大一样，却也无关乎皇家的徽章，恐怕这般深意只有诗人才想得出。

那就说徽章。据说，除了欧洲贵族社会之外，世界上只有日本自古用徽章，而且比欧洲更普遍，及于平民，这很教一些日本人如政客渡部升一沾沾自喜，傲然四顾。不过，虽然都作为战场上识别敌我的标记，但西欧最初是画在盾牌上，从起源来说与日本是两码事。而且，徽章在欧洲是个人

的标识，而日本是家族、家世的记号，所以叫"家纹"，译作家徽似便于理解。家徽起源于十一世纪前半，那时候大臣们上朝乘坐私家车——牛车，都涂成流行色——黑色，四方辐辏，黑压压一片难辨认，有人在车上画一个记号。在重视门阀的年代，谁干出这种事也不足为奇。子孙们敬祖守成，延续下来固定为家族的徽记，也借以炫耀门第。十二世纪后半叶，源平两家争霸，源氏兵马用白旗，平氏兵马用红旗，可见那时武家在战场上尚未用徽章。源氏胜利，白旗漫卷，就需要进一步区别，旗幡便画上头领的符号。这种"家纹"与贵族传统并没有直接关系。贵族凡事讲究雅，家徽是装饰，繁复而精细，而武家的家徽要标举，在战场上一目了然，注重实用。群雄割据，各有各的家徽，记住了才能识别，于是有《见闻诸家纹》刊行，集录了二百六十种家徽。德川家康独霸了天下，刀枪入库马放南山，武士不再有用武之地，闲着也是闲着，便弄出烦琐的礼仪，更重视家徽。我们看日本历史影视剧，武士穿一种礼服，叫"肩衣"，斗鸡支棱着翅膀似的，前襟后背印有小小的图案，那就是家徽。中国没产生家徽，或许是因为汉字本来就具有图案性，你看，远处烟尘滚滚，冲过来一彪人马，旗上大书一个"李"字，但刘

项原来不读书，士卒都认得吗？

日本不像西欧那样徽章由国王认可，官家登录，也不像姓氏那样受限制，任谁都可以画一个乃至几个家徽。随着商品经济发达，有钱的商人市人也自制家徽，更加花哨。近代家徽发展为产品标牌及各种徽记，一般叫“记章”，或者用外来语“叭叽（badje）”，例如日本航空那只翅膀向上合为圆形的鹤。日本每个县市都有自己的徽章，倒是国家至今也没有国徽。二次大战后家徽随着和服退出了日常生活，但墓碑多刻有家徽，有一种《日本家纹总鉴》拓集二万种。

家徽基本是单色白地，多构成圆形的对称。图案大都取自植物，不像欧洲那么爱用可怕的动物，也不用鱼类。桐最多，虽然是日本的白桐，但缘起想来是中国的传说梧桐栖凤凰。十三世纪初的太上皇“后鸟羽”多才多艺，甚至亲自去捕盗捉贼，他喜爱菊花，采用了菊花图案，但皇权衰微，药铺也敢拿它做招牌。一八七一年（明治四年）官方规定菊花为皇家所有，从此民间禁用。天皇家的家徽是十六瓣，而其他皇族为十四瓣，并且是菊花的背面，那图案当中还画有花托。关于菊花，黄遵宪在《日本杂事诗》中写道：“当王徽号贵黄华，时唤臣僚共斗华，淡极秋容翻富贵，疏篱茅舍到

官家。”

皇家的菊花图案通常被当作国徽用，不允许商标类似。倘若再说几句有关菊花的话，那么，它本没有野种，大概是陶渊明那时的中国人培育的。唐代日本人把菊花当药草拿来，到了江户时代加以改良，花样繁多，反过来输入中国，像很多事物一样，本来是中国创造的东西却没了本来的模样。他们平日也食用，还用来搭配生鱼片，在昏暗的酒馆里很出彩。五十日元硬币的正面雕印了三朵菊花。正是：

菊花如币画宫墙，辐辏瀛洲十六方。
本是杂交东土种，鱼生拼配最娇黄。

河豚

黄遵宪奉使随槎，吟到中华以外天，纪事咏物，妙趣横生，但那二百首杂事诗里没有写河豚，可能因为他在日本当参赞那两年河豚还属于禁食之物。不然，想起苏东坡的正是河豚欲上时，也会吟到拼死吃河豚的趣事吧。

河豚，日本也是用这两个汉字，古时读若“福”，但现代标准语按东京的叫法统一鱼名，读成“不具”，就不大好听了。据说捕捞养殖输入的河豚百分之七十被大阪人吃掉，那一带至今坚持读古音，或许也不无反抗中央的心理。河豚有大毒，味虽珍美，修治失法，食之杀人（《本草纲目》语）。日本人自有其可爱之处，谚语里老老实实说想吃河豚舍不得命。甚而干脆就叫它“铁炮”，中了弹难逃一死。俳人也吟

得可怜巴巴，例如误传为芭蕉之作的“河豚汤 / 也有鲷鱼嘛 / 太孟浪”，“吃河豚 / 夜里说梦话 / 念佛哪”。最妙的是吉田松阴（一八三〇至一八五九），大辟在即，狱中作《不食河豚记》，云：“世言河豚有毒，嗜之者甚夥，余独不食。非惧死也，惧名也。人必有死，固不足惧，然死生亦大矣，苟为一鱼之小而致死生之大，思之岂非有辱上名乎……或谓河豚之美，非众鱼可比，不食则不知其美。夫清人所恶之鸦片烟，其味非不美也。其味愈美，则其毒愈深。故今日嗜河豚者，他日必贪鸦片者也。”吉田是思想家，开两年村塾就培育了不少明治维新的风云人物，如伊藤博文。他的这个思想让我想起比苏轼晚生九十年的范成大有诗《叹河豚》：“一物不登俎，未负将军腹，为口忘计身，饕死何足哭”。

从濑户内海经关门海峡西出东海、黄海，那里是河豚的主要渔场。海峡北岸的下关（过去也叫赤间关、马关）是河豚城，集散全国百分之八十的河豚，大头娃娃似的河豚造型到处可见。一五九二年，统一了日本的丰臣秀吉集结大军，出兵朝鲜，“假道入明”。那些从山沟来的士兵途径下关，不知好歹地大吃河豚，出师未捷身先死，恨得丰臣发出禁食令。明治政府也颁布法令，食河豚者处以拘留或罚款。下关

有一旅馆名春帆楼，偎山临海，伊藤博文来游。女店主是眼科医生之妻，有法不依，为这位首任总理大臣料理了一席河豚宴。他大快了朵颐，或许又想到天下百姓，命山口县令解禁，春帆楼便成了河豚料理第一家。时当一八八八年，黄遵宪四十一岁，前一年《日本国志》脱稿。到了一八九五年，伊藤博文选定春帆楼，与我大清议和全权大臣李鸿章谈判，签订了赔款割地的条约，是为中国人憎恶日本之始。当时李鸿章还挨了一枪，弄得伊藤只好做出点让步，但不知请没请中堂大人吃河豚，待考。昭和天皇也曾下榻春帆楼，他当皇上之余还研究鱼类，却不能品味河豚，因为厨师虽持证上岗，只怕万一。

大概宋代颇盛行吃河豚，比苏轼早生三十多年的梅尧臣也有诗："春洲生荻芽，春岸飞杨花，河豚当是时，贵不数鱼虾。"日本吃河豚讲究在天寒，那时节河豚正处于排精产卵前。某些品种有溯河性，"欲上"中国餐桌时就到了春暮。如今人工养殖发达，自然的季节性美感日趋淡化。它肉白味淡，正合乎日本尚白好淡的传统。传闻虎河豚最为鲜美，其实，决定其味道的是那种用橙汁调制的酱油，各店秘制，竞争食客。再加些切碎的小葱、带点红辣椒的萝卜泥，酸溜溜



气鼓鼓的河豚

的，入口特别爽。不消说，日本人吃鱼的首选是“刺身”。河豚生肉片厚了嚼不动，必须切得薄薄的，在青瓷大盘上平铺成菊花或仙鹤图案，还透出盘底色彩来。我更爱吃火锅，虽然净是剔去好肉的骨头，配些茼蒿、豆腐、白菜什么的。从下酒来说，凉拌皮丝（热水焯过的）或皮冻再好不过了。酒当然喝烤鳍酒——把干燥的河豚鳍用炭火烤得将焦未焦，放在杯子里，注入烫得很热的清酒，闷一会儿，揭开盖子便飘出一股子异香。喝到微醺，然后才能体味到“杂炊”收场有多么惬意。那是在剩汤里加入米饭，打个蛋花，洒些碎葱，佐以梅脯咸菜，吃法似寒素，却也有原汤化原食的意思。河豚的卵巢毒最大，居然也被日本人糟渍成“天下绝品”，是金泽的名产，可惜还不曾尝试。

阿城在《常识与通识》中谈到吃，说“若到日本，不妨找间餐馆（坐下之前切记估计好付款能力），里面治河豚的厨师一定要是有‘上岗证’的。我建议你第一次点的时候，点带微毒，吃的时候极鲜，吃后身体的感觉有些麻麻的。我再建议你此时赶快做诗，可能此前你没有做过诗，而且许多著名诗人都还健在，但是，你现在可以做诗了。”如果让我来建议，那么，你最好在进入之前估计好付款能力，此事很

容易，非常大众化的“虎河豚亭”门口就摆着菜码，惟妙惟肖，明码实价是日本人经商的一大特色。坐下之后再起身走人，不大合乎常识或通识，虽然是老外。

港人蔡澜通晓日本食色，据他说，若认识店家，也许给你尝一点毒。我不认识店家，也不去确认厨师有无“上岗证”——侨居日久，已丧失国人特有的高度警惕性，所以身体感觉没麻麻的。但也做了诗，是烤鳍酒喝多了，晕晕的，曰：

如蛙如虎气如鼓，无奈人间好刀俎。
生猛不闻鱼有声，满盘拼作秋菊赋。

鲣鱼

清代诗人黄遵宪在《日本杂事诗》中写到了鲣鱼："何物坚鱼字所无，侯鲭御馔各登厨，儒生习礼疑蚳酱，口到今人嗜亦殊。"《康熙字典》里收有鲣字，为什么他说"字所无"呢？据《尔雅·释鱼》，鲣是大鳗鱼。日本人不善创造却特爱改造，鱼部的汉字在用意上常被他们拿去指别的鱼，鲣即其一。此鲣非彼鲣，像许多词语一样，《辞海》的解释用的是日本意思，想来引进于黄遵宪之后。至于中国古代叫它什么，几种字典都避而不言，黄遵宪所谓"汉名不详"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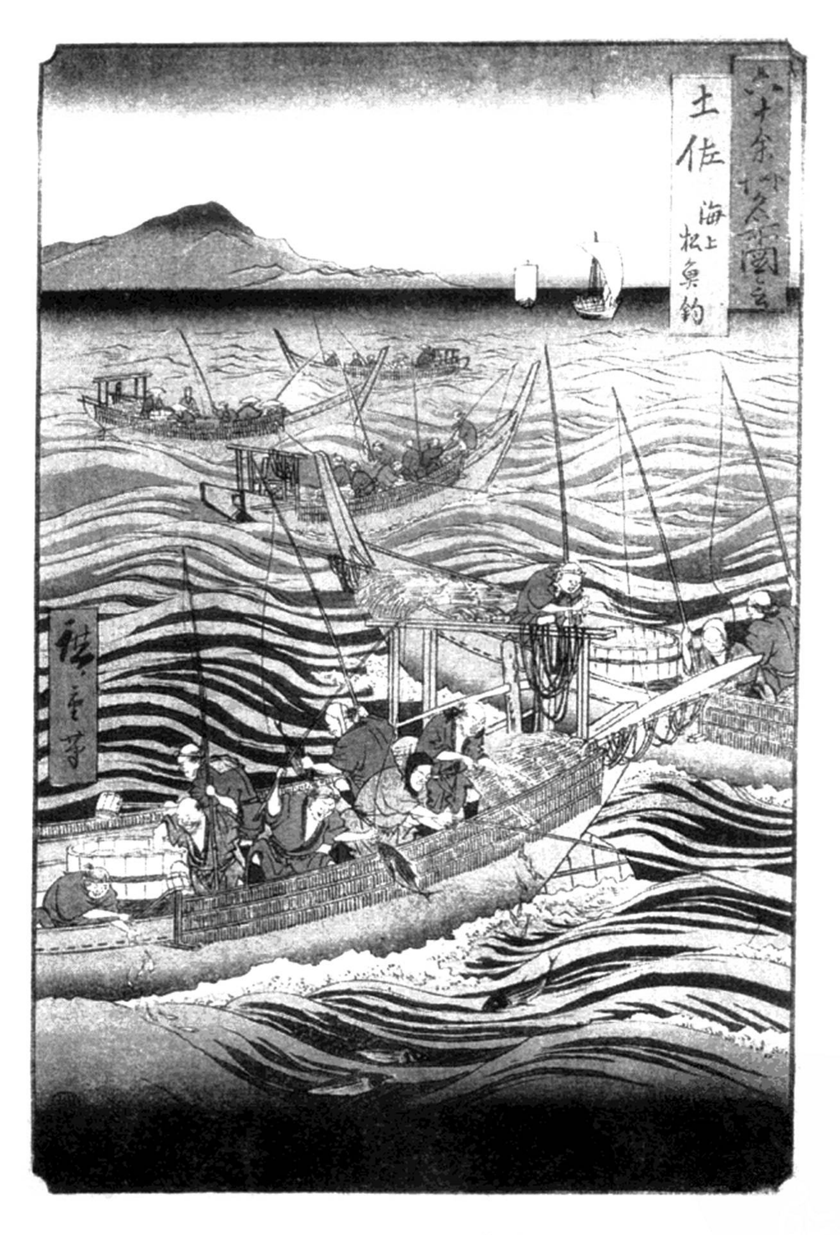
日本得天独厚，有一股暖流浩浩荡荡流过身边，给它带来取之不尽似的鱼类资源。这就是黑潮，在菲律宾群岛以东海洋上发生，像墨汁流成河，缓缓沿日本列岛东侧北上，流

到本州岛南端，向东深入太平洋。乘这股黑潮，“从不知名的远岛漂来一个椰子”(岛崎藤村的诗句)，也游来成群的鲣鱼。它的学名是Katsuwonus pelamis，源于日语。与金枪鱼同科，体型相似，欧美常混为一谈，但是在日本，金枪鱼吃生鲜，鲣鱼吃干物，自古分得一清二楚。金枪鱼全身披鳞，而鲣鱼几乎没有鳞，比金枪鱼小得多，大者可长达三尺，一般长一两尺。游动时速百公里，初春出现在冲绳一带，逐夏北上，深秋遇到寒潮又回头南下。鲣鱼有汛，渔民们驾船出海，执竿垂钓。第一步是尽快发现在表层水面逐饵回游的鱼群，抛撒钓饵，把它们笼住。钓饵用活沙丁鱼，这种鱼是鱼之贱者，出水即死，日本人用鱼和弱为它造了一个字，《辞海》也照收立项。十来个眼疾手快的钓手立定舷边，竿起竿落，一条条鲣鱼简直像跃出海面，在空中画一个弧形，跳进船舱。鲣为饵狂，狡猾的渔人便趁机换用假饵钩，既省下钓饵，又节约往钩上挂饵的时间。

日本人吃鲣鱼的历史很久远，古代鲣鱼制品曾进贡朝廷，到了武士当道的年代，因为鲣的发音像“胜男”，成为吉祥物，被异常看重。泰平年间，人却更尚武，对鲣鱼几近狂热，以致“岁时吉席，无此不成礼”。春夏渔获的第一拨

鲣鱼叫“初鲣”，先要给大权在握的幕府将军献上几条，然后普天之下才可以开吃。当时有一首俳句这样描述：眼里山野绿，叶底布谷鸣，初鲣该大快朵颐了。鲣鱼上市，时逢佛祖圣诞，正好拿来给他过生日。

鲣鱼有种种吃法，如黄遵宪所言：“聂而为脍，卤而为脯，风而为挺，渍而为醢，煎而为膏。”传说江户时代土佐（今高知县）人生吃鲣鱼毒死了不少，领主下令禁食，但下有对策，老饕们烧把麦秸烤一烤，说是吃熟的了，佐以葱蒜，不用绿芥末，这样吃“刺身”的法子流传下来。其肉暗红发黑，看着就觉得血腥，难以下箸，我觉得奇异的是风而为挺——日语叫“鲣节”，读若“胜男武士”：把鲣鱼煮熟、焙干、曝晒，费时半年，则硬如干木。就这个硬挺劲儿，当初把此鱼叫“坚鱼”，镰仓时代（一一八五至一三三三）合成一个“鲣”字。鲣节之用最广，饮馔调和，无此不成味，无日不享其用。连不沾腥膻的佛家也要吃，但叫它“木鱼”。清朝册封使汪楫一六八三年出使琉球，所著《使琉球杂录》记录了鲣节，称之为佳苏鱼，说：“长者可半尺，方体锐末，形类梭，色如朽木。国人食时用温水略浸，沸以肉汤。薄削如纸以供客，矜为上品。”佳苏，大概是当地用这两个汉字表示



海上钓鲣鱼（歌川广重画）

鲣的发音。明代鲣节从琉球输出福建，有好些叫法，如木鱼、戛鱼、铅锤鱼，当代台湾叫干柴鱼。往昔从南到北全国造鲣节，因地名之，但现在产地几乎只剩下静冈和鹿儿岛两县。日本人常说鲣节为日本所特有，实际上南亚的马尔代夫也盛产鲣鱼，制做鲣节，历史甚至更悠久，不过，质量远不如日本。虽然鲣节用途已大不如前，年轻人对它越来越陌生，但菜要做出日本味儿还是离不开它。正是：

一截干木刨如花，却是鱼鲜晒到家。

胜似盐梅调味好，三餐四季不离它。

酒馆

“当垆少女似罗敷，精舍安排莞簟铺。茶鼎酒铛亲料理，语郎团坐且须臾。”

黄遵宪这首诗写出了日本酒馆的特色，虽然今不如昔，但传统依然做秀般存留。

夏兄来东京值初夏，到了喝啤酒季节，于是去银座的狮子屋。我只叫它“狮子”，是札幌啤酒厂经营的酒馆，夏兄轻声慢语加了个“屋”字，听起来有趣。国内颇时兴各种“屋”，可能即源于日本。日语里“屋”字用途广，如“居酒屋”，也就是酒馆。坐落在银座当中的狮子屋是洋式酒馆，有七十年历史了。走进去，天井穹隆，四壁和立柱的瓷砖经过了战火燎硝烟熏似的，迎面墙上有一幅巨大的刈麦图，用一

小块一小块彩色琉璃镶嵌而成。在这里听说过一个故事，说是有一位妇人，年轻时跟丈夫来过一次，丈夫死后她天天傍晚乘巴士来喝啤酒，直至四十年后去世。不知为什么，我听了联想到那条狗，主人死后它照旧天天去车站迎候，最后饿死了。对人忠诚也好，对酒偏爱也好，什么事一旦固执地坚持下去，就含了淡淡的苦涩，犹如狮子屋的黑啤酒。

居酒屋是一个诱惑，走在街上，天热想进去喝一杯解暑，天冷想进去喝一杯驱寒。进店落座，有的店就送上小毛巾，热的或冷的，接着问喝什么。这是规矩，省得梁山好汉大叫一声拿酒来，于是边喝边琢磨菜谱。随酒有一碟小菜，对付着下酒，但店家已记在账上，有点像强卖。在国内下餐馆，小姐死死站在桌边催着点菜，最坏人心情。有的餐馆还要为客人斟酒，啤酒也斟得洞庭八月湖水平，泡沫像一层初秋的薄霜，殊不知啤酒在沫下喝最妙。当然，卖扎啤就唯恐沫不多。以前日本有人为泡沫在杯中占多少算合理打过官司，法院裁定为百分之十五至三十之间。要知道，泡沫像一个盖子，能防止啤酒酸化、跑气。

杜甫有一首诗，其中流传广的是这两句："花径不曾缘客扫，蓬门今始为君开。"我现在感兴趣的却是后四句："盘



酒馆

飧市远无兼味，樽酒家贫只旧醅；肯与邻翁相对饮，隔篱呼取尽余杯。”市远，用日本话来说，就是酒店十里、豆腐店八里，地处偏僻。家贫只旧醅，可见那时的酒像日本清酒一样，以新为好。“樽酒”，这两个字在日语里构成一个词，是装在桶里的酒。和客人喝得未尽兴，又叫来邻家老翁继续喝，想来这顿酒不会是AA制。而今盛行AA制，甚至连家庭也开始AA，凭中国人的不中庸本性，或许哪天就过正到夫妻AA地上床。喝酒也西化，与国际接轨，那感觉就非常小资吧。

十几年前初到日本，喝酒不习惯各付各的账，还骂过日本人小气。日语是写作“割勘”，也叫士兵算帐，看来当兵的在城里吃馆子也需要付钱，但他们杀到国外，就随便抓老百姓的小鸡吃。英语叫荷兰式，大概当初是一个歧视性词语——英国人对荷兰人跟它争夺海外来气，绅士地鄙视。后来不鄙视了，聚饮均摊被当作文明的进步，男女平等之类的说法却像是再后来的附会。均摊或可纠正吃大户、穷有理的坏传统，但也别搞到绝对平均，多喝还是该多掏钱，不然，不喝或少喝的人，尤其是女人，过后要嘀咕。日本人不劝酒，这一点也经常被我们赞赏，那原因好像也在于“割堪”，不

是你的酒，怎么好拿来劝人。当场清算关系，谁也不欠谁，一把一了，省得惦记着下次，但每到年关写贺年片才记起张三李四，恐怕也谈不上人情。请客是乐趣，只要你不当作鸿门宴或鸠山宴，吃请也是个乐趣。万一有李白的本事，那就更豪放，编一大堆理由，人生得意须尽欢、千金散尽还复来、唯有饮者留其名、与尔同销万古愁云云，教主人把值钱家当统统卖了给你换酒喝。我请你请他请，为持平乃至平等而循环，因循环而交往下去，总惦记着，讲究的是一个长久。

有钱请客，没钱揩油，这是社会的温馨。

日本小酒馆门口常挂红灯笼。“看板”就是招牌。有的“看板”上写着“无国籍料理”，必属于我大众档次，菜谱上哪国菜都有，荟萃天下，当然都是些最简单不过的。倘若为国人设宴，居酒屋可能不相宜，因为国人赴宴的目标多在于菜，不在于酒，而居酒屋的菜简直是用来养眼的。死守“多吃菜少喝酒”的妻训，那会叫主人难堪。有道是：

灯笼红处寻晚酌，看板腰包总不合。

小菜一碟无国籍，筷子莫动且多喝。

晚酌

日语的“晚酌”就是晚饭时喝点酒的意思，我们听着觉得雅。

日本男人是工作狂，下班之后和同僚泡酒馆，不顾家，这好像是全球性看法，或讥笑，或诟病。据我观察，日本男人也顾家，只是顾的方式跟别国有所不同罢了。我们的清代诗人黄遵宪早就看出这一点，写了一首诗：“斜阳红映酒旗低，食榼归时袖各携，都为细君留割肉，自拼空酌醉如泥。”意思是日本人在酒馆里光喝不吃，空肚子喝酒，把菜留下来带回家。割肉有一个典故，说的是汉武帝赏肉，最高执行官迟迟不来，东方朔拔剑，擅自割了一块肉揣回家去给老婆。大概日本男人学来了这个爱妻法，而我们一向只是把东方朔

当作滑稽。

和日本人喝酒，一般中国人都受不了“空酌”，尤其是赴宴前贤妻还叮嘱过多吃菜少喝酒的话。菜肴之少，只能称作“撮”，酒灌了下去却不好意思动筷，叫你体认日本菜是给人看的。少之又少，当然酒后也没的带。那就请他们来家作客，以充分领教那种民族性。我虽然连四菜一汤也料理不出来，但请客吃饭是中华文化，既为匹夫，有责弘扬。好在以前被迫过集体生活时包过饺子，而饺子又偏偏为日本人所爱，再备足水酒，一顿饭便成功了大半。我的心得是饺子要多包，包出给他们带回去的份儿。正如黄遵宪所言：“亲朋雅集，皆相戒勿大嚼。少啜羹汤，余则以竹筐袖归其家，以遗妻子。”其实，好酒之徒，心思全扑在酒上，倘若胃袋里塞满吃食，淡如君子之交的清酒更没味了。

日本人还有两个传统，聚饮与外酌，好在外面喝酒。下班不回家，在酒馆里聚饮，并非时到战后，为了经济发展，出于团队精神，上班族才特别这么做，他们不过是发扬光大了传统而已。自古有此类习惯，所以小酒馆遍地，无须遥指杏花村。夜长无聊，有人对耽看电视的老婆说一声出去喝一杯，到外面喝了酒再回来睡觉。聚饮，随时叫上三五人，最



觅

方便的当然是同僚，彼此相知，有共同的话题，时而还花花公款。黄遵宪说“自拼”，可知彼此不劝酒，此风犹存。

上班族的腰包并不像我们想像的那么鼓，掏不出几个酒钱。去熟悉的酒馆，心中有数，对腰包有把握。美食家品味，吃了东家吃西家，而对于酒徒来说，除非偏要喝市面上少有的“百年孤独”，哪家的酒水都差不多。喝了一家未尽兴，就再喝一家，好像登梯子，越喝越高。酒馆小，哥几个久坐，影响人家的生意，而且换一家喝往往换一人掏钱。我们讨厌几种酒混着喝，说是容易醉，他们喝酒爱换来换去，估计是为了高速度发展，尽快地一醉方休，岂不是买醉最省钱的法子。

酒馆聚饮是享乐，日本人本来好享乐，是闭关锁国的江户时代（十七世纪至十九世纪中叶）养成的。那时有一位大作家叫井原西鹤，擅写世俗人情，在《武家义理物语》中写道：“人之一心，万人不变。长剑则武士，戴乌帽子则神主，着黑衣则出家，握锄则百姓，用斧则工匠，打算盘则显示商人。”江户时代人分四等，身份固定，差别森严。农工商无望跻身于上层的武士社会，于是把精神头儿全用在唱歌跳舞抬神舆上，如醉如痴。尤其是那些商人，腰缠万贯，更纵情

享乐。武士的人生不是杀人就是被杀，感伤起来也只有痛饮，及时行乐。直到了上世纪后半叶，经济高速度发展，进了公司人人平等，人人都觉得自己是精英，能当上老总也说不定，便拼搏起来。当精英是有代价的，那就是二十四小时工作，古今东西，概莫能外。

到底忘不了享乐，工作后秉烛夜游。居家遥远，不能像泡沫经济时代那般张狂打的，醉眼蒙眬也得赶末班车。不肯早早回家去睡觉，当然就紧张而疲惫，那“斯特累死(stress)”，令人佩服的是翌晨仍按时上班。中午绝不喝，连酒也要用公家时间喝，心可有点黑。倒可能喝酒时还工作，尤其是编辑们，边喝边聊，没准儿就聊出一个选题来，畅销百万。

效颦黄遵宪，为日本人做饮酒诗，便做成这个样子：

扎啤吟酿白兰地，天子呼来哥俩喝。
爬上云梯爬电柱，炸雷谁喊末班车。

后记

问君何处借云帆，好驾长风到日边。

百十年前杂事咏，而今待我写新篇。

黄遵宪当了五年驻日参赞，于一八八二年春调离日本，往美国旧金山就任总领事。行前写七律留别，其中有云："海外偏留文字缘，新诗脱口每争传；草完明治维新史，吟到中华以外天。"我特别喜爱这四句，乃至觉得后四句有续貂之嫌（王母环来夸盛典，吾妻镜在访遗篇；若图岁岁西湖集，四壁花容百散仙）。在日期间他撰著一部《日本国志》，又创作七言绝句，日后集成《日本杂事诗》，定本为二百首。

对于日本杂事诗，我早有兴趣，甚而冒昧写信给实藤惠

秀先生，索要他印行的《日本杂事诗注》。可是，我这个人眼高手低，草草读过之后即束之高阁。所谓山不转水转，人生也常是转来转去，偶然编辑一种关于日本文学的杂志，又绕回到原来的兴趣，于是写了上面的打油诗。后来真的东渡扶桑，却见异思迁，搁下了这份心思。岁月荏苒，如今重拾旧趣，“百十年前”应改为“百廿年前”了。

古人高适“年五十而为诗，即工，以气质自高”，听说今人聂绀弩、姚雪垠都是五十以后才开始写旧诗的。逝者如斯，我悠然过五十，追慕前贤，到什么山上唱什么歌，就也想过把诗人瘾，不管他男人写诗就学坏，还是女人学坏就写诗。老话说“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作诗也会吟”，我是熟读黄遵宪的杂事诗，以加深对“中华以外天”的见识，并初试啼声，吟几首自己的日本杂事诗。叫作“新注”，当然是挂羊头卖狗肉。我做不到“新诗脱口每争传”，如今在日本也几乎不可能“留文字缘”，这似乎是一种悲哀，具有历史性，现实的人们也就不以为哀。时过境迁，一些在黄遵宪眼里有意思的东西已不值一提，所以不拘泥于他的杂事，而且远没有他那般严肃。兴之所至，随笔涂鸦，终归是打油。

记于二〇〇六年末